

证券代码：874195

证券简称：宏远股份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沈阳宏远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 2023 年度 及半年度财务报表和附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更正后的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

(一) 更正后的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228,962,111.4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二）	208,600.00
衍生金融资产		-
应收票据	五（三）	42,858,672.05
应收账款	五（四）	159,494,837.20
应收款项融资	五（五）	63,146,648.59
预付款项	五（六）	2,903,640.3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七）	6,184,292.87
其中：应收利息		-
应收股利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八）	245,380,783.19
合同资产		-
持有待售资产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其他流动资产	五（九）	8,065,422.77
流动资产合计		757,205,008.5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
其他债权投资		-

长期应收款		-
长期股权投资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投资性房地产		-
固定资产	五(十)	108,967,445.22
在建工程	五(十一)	15,746,725.77
生产性生物资产		-
油气资产		-
使用权资产	五(十二)	172,198.68
无形资产	五(十三)	31,770,444.05
开发支出		-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四)	505,948.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五)	4,403,341.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六)	2,262,413.7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3,828,517.05
资产总计		921,033,525.5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六)	138,172,755.1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应付票据	五(十八)	253,222,439.16
应付账款	五(十九)	9,262,420.32
预收款项		-
合同负债	五(二十)	9,326,216.0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一)	2,813,803.34
应交税费	五(二十二)	1,801,764.72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三)	1,269,949.51
其中: 应付利息		-
应付股利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四)	34,151,120.71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五)	6,065,420.31
流动负债合计		456,085,889.32
非流动负债:	0	-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二十六)	
应付债券		-
其中: 优先股		-
永续债		-

租赁负债	五（二十七）	51,077.18
长期应付款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预计负债		-
递延收益	五（二十八）	23,363,664.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十五）	3,668.25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418,410.09
负债合计		479,504,299.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二十九）	92,045,468.00
其他权益工具		-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资本公积	五（三十）	142,440,871.20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五（三十一）	-789,382.88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五（三十二）	19,856,122.27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五（三十三）	187,976,147.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41,529,226.15
少数股东权益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41,529,226.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21,033,525.56

法定代表人：杨绪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伟才 会计机构负责人：尚士梅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2,212,744.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8,600.00
衍生金融资产		-
应收票据		34,022,257.35
应收账款	十六（一）	227,338,440.12
应收款项融资		54,657,780.86
预付款项		2,653,704.06
其他应收款	十六（二）	6,204,233.01
其中：应收利息		-
应收股利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存货		211,040,776.98

合同资产		-
持有待售资产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其他流动资产		6,801,547.73
流动资产合计		745,140,084.6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其他债权投资		-
长期应收款		-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三）	12,438,537.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投资性房地产		-
固定资产		62,460,458.67
在建工程		13,672,389.48
生产性生物资产		-
油气资产		-
使用权资产		-
无形资产		24,261,730.16
开发支出		-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		282,961.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51,991.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957,113.7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5,125,183.07
资产总计		860,265,267.7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3,092,118.06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应付票据		243,222,439.16
应付账款		8,555,820.18
预收款项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应付职工薪酬		2,083,464.56
应交税费		1,677,225.63
其他应付款		1,269,949.87
其中：应付利息		-
应付股利		-
合同负债		9,326,216.08
持有待售负债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044,672.22
其他流动负债		6,015,420.31
流动负债合计		409,287,326.0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应付债券		-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租赁负债		-
长期应付款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预计负债		-
递延收益		18,598,510.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598,510.87
负债合计		427,885,836.9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92,045,468.00
其他权益工具		-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资本公积		142,440,871.20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668,131.20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19,856,122.2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8,705,100.4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32,379,430.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60,265,267.70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
一、营业收入		1,461,068,871.52
其中：营业收入	五(三十四)	1,461,068,871.5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90,054,921.49
其中：营业成本	五(三十四)	1,336,275,252.4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五)	4,194,892.67
销售费用	五(三十六)	7,880,185.36
管理费用	五(三十七)	26,481,126.15

研发费用	五(三十八)	12,306,680.61
财务费用	五(三十九)	2,916,784.21
其中：利息费用	-	5,609,290.32
利息收入	-	1,075,192.14
加：其他收益	五(四十)	3,969,831.7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一)	-6,350,512.4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二)	8,4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三)	2,482,300.7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四)	-137,775.5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五)	-84,725.6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0,901,468.84
加：营业外收入	五(四十六)	1,420,522.71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七)	52.6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2,321,938.95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八)	7,856,275.0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465,663.9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465,663.9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465,663.9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五(四十九)	-326,247.21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26,247.21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5)其他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26,247.21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97,552.50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7) 其他		371,305.29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七、综合收益总额		64,139,416.7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4,139,416.7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0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0

法定代表人：杨绪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伟才 会计机构负责人：尚士梅

母公司利润表

项目	附注	2023年
一、营业收入	十六(四)	1,351,809,926.71
减：营业成本	十六(四)	1,242,621,993.54
税金及附加		3,102,268.09
销售费用		7,200,710.85
管理费用		22,827,245.31
研发费用		4,859,886.60
财务费用		1,218,223.12
其中：利息费用		3,834,247.76
利息收入		986,856.47
加：其他收益		3,209,671.4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五)	-5,601,729.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		993,754.66

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8,510.7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8,501,184.80
加：营业外收入		1,420,522.71
减：营业外支出		9.9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9,921,697.61
减：所得税费用		9,096,999.3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824,698.3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824,698.3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56,157.1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5.其他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6,157.1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97,552.50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7.其他		341,395.40
六、综合收益总额		60,468,541.2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03,126,713.4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212,627.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	300,418,262.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27,757,603.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94,733,260.6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347,766.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376,411.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	335,590,518.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6,047,957.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五十一)	-68,290,353.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486.7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86.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292,101.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292,101.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74,614.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056,67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3,056,676.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7,16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264,633.6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112.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473,746.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五十)	79,582,929.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69,353.2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712,685.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069,252.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356,566.29

法定代表人：杨绪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伟才 会计机构负责人：尚士梅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43,529,424.51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212,627.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3,828,981.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1,571,033.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30,860,555.1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006,779.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672,738.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3,218,037.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5,758,111.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187,078.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274.3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74.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418,277.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518,277.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05,002.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003,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003,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15,954.1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715,954.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287,045.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67,112.1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37,923.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745,122.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607,199.73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1,862,958.68	-	-	-	-	1,862,958.68
2.本期使用	-	-	-	-	-	-	-	-	1,862,958.68	-	-	-	-	1,862,958.68
(六)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92,045,468.00	-	-	-	142,440,871.20	-	-	789,382.88	-	19,856,122.27	-	187,976,147.56	-	441,529,226.15

法定代表人: 杨绪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熊伟才 会计机构负责人: 尚士梅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48,082.65	-	-	-	-	-	-	-	-	48,082.65
4.其他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6,082,469.83	-	-6,082,469.83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6,082,469.83	-	-6,082,469.83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1,428,676.79	-	-	-	1,428,676.79	-
2.本期使用	-	-	-	-	-	-	-	-	1,428,676.79	-	-	-	1,428,676.79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92,045,468.00	-	-	-	142,440,871.20	-	-	668,131.20	-	19,856,122.27	-	178,705,100.49	432,379,430.76	

(二) 更正后的财务报表附注

沈阳宏远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沈阳宏远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远股份、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原沈阳市宏远电磁线有限公司。公司以2018年7月31日为基准日，由沈阳市宏远电磁线有限公司整体改制变更设立。本公司于2018年12月24日在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210106720908375D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204.5468万元。总股本为92,045,468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公司注册地址：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沈西三东路12号。

法定代表人：杨绪清。

本公司属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经营范围为：线材、加工制造；经营本企业自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本公司主要产品为电磁线（换位导线、漆包线、纸包线等）。

(二) 公司历史沿革

1. 公司成立

杨绪清和杨绪明于2000年4月共同出资设立沈阳市宏远电磁线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50万元，2000年4月20日，股东杨绪清、杨绪明共同签署了公司章程并一致决定由杨绪清担任公司执行董事和法定代表人，由杨绪明担任公司总经理。2000年4月20日，沈阳市工商局核准了公司的设立登记，初始设立时杨绪清拥有60%的股权，杨绪明拥有40%的股权。

初始设立时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为人民币50万，出资方式为设备，其中杨绪清出资人民币30万，占实收资本的60%；杨绪明出资人民币2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40%。注册资本实收情况业经辽宁信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2000年4月20日出具辽信所验字[2000]第1156号验资报告验证。

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杨绪清	300,000.00	60.00
杨绪明	200,000.00	40.00
合计	500,000.00	100.00

2. 第一次增资及股权转让

2002年6月18日，杨绪清与杨绪明就股权转让事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2002年6月26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0万元增至人民币1,000万元，由沈阳市沙岭电线厂以登记在其名下的三座厂房作价人民币950万元认缴增资；同意股东杨绪清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股权（人民币叁拾万元）转让给杨绪明。

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后，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沈阳市沙岭电线厂出资人民币95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95%；杨绪明出资人民币5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5%。本次增资业经沈阳东泉会计师事务所于2002年6月20日出具的沈东泉验字[2002]第529号验资报告验证。2002年7月3日，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公司此次股权转让及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沈阳市沙岭电线厂	9,500,000.00	95.00
杨绪明	500,000.00	5.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3. 第二次增资

2003年11月10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3,000万元。沈阳市沙岭电线厂由原来出资95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2205万元人民币，杨绪明由原来出资5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795万元人民币。

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为人民币3,000万元，其中沈阳市沙岭电线厂出资人民币2,205万元，占实收资本的73.5%；杨绪明出资人民币795万，占实收资本的26.5%。本次增资业经辽宁东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2003年11月12日出具的辽东泉验字[2003]第394号验资报告验证。2003年11月13日，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此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沈阳市沙岭电线厂	22,050,000.00	73.50
杨绪明	7,950,000.00	26.50
合计	30,000,000.00	100.00

4. 经营期限变更

2004年5月18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公司经营期限由原来的2005年4月24日延长至2015年4月24日。2004年5月20日，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的工商登记。

5. 第三次增资

2005年12月18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人民币3,000万元增至人民币5,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杨绪清以非专有技术作价人民币2,000万元进行出资。

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其中沈阳市沙岭电线厂出资人民币2,205万元，占实收资本的44.10%；杨绪明出资人民币795万，占实收资本的15.90%；杨绪清出资人民币2,00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40.00%。本次增资业经辽宁中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5年12月19日出具的中平验字[2005]第014号验资报告验证。2005年12月20日，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此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沈阳市沙岭电线厂	22,050,000.00	44.10
杨绪清	20,000,000.00	40.00
杨绪明	7,950,000.00	15.90
合计	50,000,000.00	100.00

6. 第四次增资

2006年9月13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000万元变更为人民币7,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沈阳市沙岭电线厂以货币资金出资。

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为人民币7,000万元，其中沈阳市沙岭电线厂出资人民币4,205万元，占实收资本的60.07%；杨绪明出资人民币795万，占实收资本的11.36%；杨绪清出资人民币2,00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28.57%。本次增资业经辽宁中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6年9月15日出具的中平验字[2006]第029号验资报告验证。2006年9月19日，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此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沈阳市沙岭电线厂	42,050,000.00	60.07
杨绪清	20,000,000.00	28.57
杨绪明	7,950,000.00	11.36
合 计	70,000,000.00	100.00

7. 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8年12月8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沈阳市沙岭电线厂将其持有的沈阳市宏远电磁线有限公司4,205万元的股权转让给杨绪清。双方于2008年12月5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08年12月8日，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此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杨绪清	62,050,000.00	88.64
杨绪明	7,950,000.00	11.36
合 计	70,000,000.00	100.00

8. 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9年3月18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杨绪清将其持有的沈阳市宏远电磁线有限公司6,055万元，占公司86.5%的股权转让给杨立山。双方于2009年3月18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09年4月14日，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此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杨立山	60,550,000.00	86.50
杨绪清	1,500,000.00	2.14
杨绪明	7,950,000.00	11.36
合 计	70,000,000.00	100.00

9. 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7年6月23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杨绪明将其持有的沈阳市宏远电磁线有限公司795万元，占公司11.36%的股权转让给杨绪清。双方于2017年7月10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7年7月21日，沈阳市铁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发区）核准了此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杨立山	60,550,000.00	86.50
杨绪清	9,450,000.00	13.50
合 计	70,000,000.00	100.00

10. 出资方式变更

2017年6月23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杨绪清以人民币2,000万元货币出资变更2005年12月的非专利技术出资（作价人民币2,000万元）。2005年12月用于出资的“阶梯状组合换位导线生产技术”仍由公司无偿使用，股东杨绪清不会要求公司就该等使用支付任何相关费用。

11. 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7年12月15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杨立山将其持有的沈阳市宏远电磁线有限公司189万元股权转让给乔浩，同意杨立山将其持有的沈阳市宏远电磁线有限公司105万元转让给孙成文。双方于2017年10月签订了投资协议书。2018年1月10日，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此次股权转让的工商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杨立山	57,610,000.00	82.30
杨绪清	9,450,000.00	13.50
乔浩	1,890,000.00	2.70
孙成文	1,050,000.00	1.50
合 计	70,000,000.00	100.00

12. 第五次增资

2018年7月27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7,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8,100.32万元，其中沈阳宏远永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认缴人民币546.88万元，沈阳宏远日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认缴人民币444.06万元，北京邦泰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认缴人民币109.38万元。

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为人民币8,100.32万元，其中杨立山出资人民币5,761万元，占实收资本的71.12%；杨绪清出资人民币945万，占实收资本的11.67%；乔浩出资人民币189万元，占实收资本的2.33%；孙成文出资人民币105万元，占实收资本的1.30%；沈阳宏远永昌投资管理中心出资人民币546.88万元，占实收资本的6.75%；沈阳宏远日新投资管理

中心（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444.06万元，占实收资本的5.48%；北京邦泰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09.38万元，占实收资本的1.35%。本次增资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3月28日出具的中汇会验[2022]1707号验资报告验证。2018年7月27日，沈阳市铁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此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杨立山	57,610,000.00	71.12
杨绪清	9,450,000.00	11.67
乔浩	1,890,000.00	2.33
孙成文	1,050,000.00	1.30
沈阳宏远永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468,800.00	6.75
沈阳宏远日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440,600.00	5.48
北京邦泰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93,800.00	1.35
合计	81,003,200.00	100.00

13. 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8年12月18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杨立山将其所持有的沈阳市宏远电磁线有限公司1,661万元转让给杨丽娜；同意杨绪清将其所持有的沈阳市宏远电磁线有限公司545万元转让给杨丽娜。双方于2018年12月18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2018年12月19日，沈阳市铁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此次股权转让的工商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杨立山	41,000,000.00	50.62
杨绪清	4,000,000.00	4.94
杨丽娜	22,060,000.00	27.23
乔浩	1,890,000.00	2.33
孙成文	1,050,000.00	1.30
沈阳宏远永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468,800.00	6.75
沈阳宏远日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440,600.00	5.48
北京邦泰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93,800.00	1.35
合计	81,003,200.00	100.00

14. 股份公司设立

2018年12月20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以2018年7月31日为基准日，采用整体变更的方式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将公司截至2018年7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160,508,785.02元(评估值255,858,074.76元)扣除其他综合收益-3,094,609.66元后余额163,603,394.68元，折合81,003,200股份(每股面值1元)，折余金额82,600,194.68元计入资本公积。

整体变更后，本公司股本8,100.32万元。本次增资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12月20日出具瑞华验字[2018]01350005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于2018年12月19日在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增资后公司股份结构如下：

本次整体变更后，股东出资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本(元)	股权比例(%)
杨立山	41,000,000.00	50.62
杨绪清	4,000,000.00	4.94
杨丽娜	22,060,000.00	27.23
乔浩	1,890,000.00	2.33
孙成文	1,050,000.00	1.30
沈阳宏远永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468,800.00	6.75
沈阳宏远日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440,600.00	5.48
北京邦泰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93,800.00	1.35
合计	81,003,200.00	100.00

15. 第六次增资

2019年10月10日，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股份总数由原8,100.32万股增加到8,442.06万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8,100.32万元增加到人民币8,442.06万元。增资部分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时间为2019年12月31日前。根据公司更新后的章程，新增341.74万股，其中沈阳浙商盛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认购329.08万股，王帅出资认购12.66万股。

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本为人民币8,442.06万元及8,442.06万股，其中杨立山出资人民币4,100万元，占股本的48.57%；杨绪清出资人民币400万，占股本的4.74%；杨丽娜出资人民币2,206万元，占股本的26.13%；乔浩出资人民币189万元，占股本的2.24%；孙成文出资人民币105万元，占股本的1.24%；沈阳宏远永昌投资管理中心出资人民币546.88万元，占股本的6.48%；沈阳宏远日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444.06万元，占股本的5.26%；

北京邦泰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09.38万元，占股本的1.30%；沈阳浙商盛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329.08万元，占股本的3.90%；王帅出资人民币12.66万元，占股本的0.15%。实收股本新增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3月29日出具的中汇会验[2022]1801号验资报告验证。

本次增资后，股东出资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本(元)	股权比例(%)
杨立山	41,000,000.00	48.57
杨绪清	4,000,000.00	4.74
杨丽娜	22,060,000.00	26.13
乔浩	1,890,000.00	2.24
孙成文	1,050,000.00	1.24
沈阳宏远永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468,800.00	6.48
沈阳宏远日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440,600.00	5.26
北京邦泰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93,800.00	1.30
沈阳浙商盛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90,800.00	3.90
王帅	126,600.00	0.15
合计	84,420,600.00	100.00

16. 第七次增资

2020年12月20日，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股份总数由原8,442.06万股增加到8,965.4677万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8,442.06万元增加到人民币8,965.4677万元。增资部分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时间为2020年12月31日前。根据公司更新后的章程，新增523.4077万股，其中苏州溪水腾汇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认购270.1459万股，苏州文汇高齐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认购84.4206万股，沈阳星咖汇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出资认购168.8412万股。

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本为人民币8,965.4677万元及8,965.4677万股，其中杨立山出资人民币4,100万元，占股本的45.73%；杨绪清出资人民币400万，占股本的4.46%；杨丽娜出资人民币2,206万元，占股本的24.61%；乔浩出资人民币189万元，占股本的2.11%；孙成文出资人民币105万元，占股本的1.17%；沈阳宏远永昌投资管理中心出资人民币546.88万元，占股本的6.10%；沈阳宏远日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444.06万元，占股本的4.95%；北京邦泰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09.38万元，占股本的1.22%；沈阳浙商盛海

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329.08万元，占股本的3.67%；王帅出资人民币12.66万元，占股本的0.14%；苏州溪水腾汇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270.1459万元，占股本的3.01%；苏州文汇高齐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84.4206万元，占股本的0.94%；沈阳星咖汇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68.8412万元，占股本的1.88%。实收股本新增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3月30日出具的中汇会验[2022]1871号验资报告验证。

本次增资后，股东出资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本（元）	股权比例(%)
杨立山	41,000,000.00	45.73
杨绪清	4,000,000.00	4.46
杨丽娜	22,060,000.00	24.61
乔浩	1,890,000.00	2.11
孙成文	1,050,000.00	1.17
沈阳宏远永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468,800.00	6.10
沈阳宏远日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440,600.00	4.95
北京邦泰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93,800.00	1.22
沈阳浙商盛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90,800.00	3.67
王帅	126,600.00	0.14
苏州溪水腾汇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01,459.00	3.01
苏州文汇高齐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44,206.00	0.94
沈阳星咖汇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688,412.00	1.88
合计	89,654,677.00	100.00

17. 第八次增资

2021年12月24日，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股份总数由原8,965.4677万股增加到9,204.5468万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8,965.4677万元增加到人民币9,204.5468万元。增资部分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时间为2021年12月31日前。根据公司更新后的章程，新增239.0791万股，其中苏州环秀湖壹号投资有限公司出资认购239.0791万股。

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本为人民币8,965.4677万元及9,204.5468万股，其中杨立山出资人民币4,100万元，占股本的44.54%；杨绪清出资人民币400万，占股本的4.35%；杨丽娜出资人民币2,206万元，占股本的23.97%；乔浩出资人民币189万元，占股本的2.05%；孙成文

出资人民币105万元，占股本的1.14%；沈阳宏远永昌投资管理中心出资人民币546.88万元，占股本的5.94%；沈阳宏远日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444.06万元，占股本的4.82%；北京邦泰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09.38万元，占股本的1.19%；沈阳浙商盛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329.08万元，占股本的3.58%；王帅出资人民币12.66万元，占股本的0.14%；苏州溪水腾汇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270.1459万元，占股本的2.93%；苏州文汇高齐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84.4206万元，占股本的0.92%；沈阳星咖汇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68.8412万元，占股本的1.83%；苏州环秀湖壹号投资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239.0791万元，占股本的2.60%。实收股本新增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3月31日出具的中汇会验[2022]1982号验资报告验证。

本次增资后，股东出资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本（元）	股权比例（%）
杨立山	41,000,000.00	44.54
杨绪清	4,000,000.00	4.35
杨丽娜	22,060,000.00	23.97
乔浩	1,890,000.00	2.05
孙成文	1,050,000.00	1.14
沈阳宏远永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468,800.00	5.94
沈阳宏远日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440,600.00	4.82
北京邦泰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93,800.00	1.19
沈阳浙商盛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90,800.00	3.58
王帅	126,600.00	0.14
苏州溪水腾汇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01,459.00	2.93
苏州文汇高齐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44,206.00	0.92
沈阳星咖汇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688,412.00	1.83
苏州环秀湖壹号投资有限公司	2,390,791.00	2.60
合 计	92,045,468.00	100.00

18. 第七次股权转让

2023 年 5 月 22 日，北京邦泰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沈阳市宏远电磁线有限公司 109.38 万股转让给孙成文。双方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份转让后，股东出资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本(元)	股权比例(%)
杨立山	41,000,000.00	44.54
杨绪清	4,000,000.00	4.35
杨丽娜	22,060,000.00	23.97
乔浩	1,890,000.00	2.05
孙成文	2,143,800.00	2.33
沈阳宏远永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468,800.00	5.94
沈阳宏远日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440,600.00	4.82
沈阳浙商盛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90,800.00	3.58
王帅	126,600.00	0.14
苏州溪水腾汇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01,459.00	2.93
苏州文汇高齐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44,206.00	0.92
沈阳星咖汇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688,412.00	1.83
苏州环秀湖壹号投资有限公司	2,390,791.00	2.60
合计	92,045,468.00	100.00

(三) 合并范围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是否纳入合并范围	
	2023.12.31	2022.12.31
沈阳昌盛电气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宏远电磁线香港有限公司	是	是
宏昌（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是	不适用

本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及附注七“在其

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 本财务报告的批准

本财务报告已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等交易和事项指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十三）、附注三（十四）、附注三（十五）、附注三（十六）、附注三（二十一）、附注三（三十一）等相关说明。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境外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五)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金额 100 万以上的项目

(六)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

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七)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及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定、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二十)“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十一)“金融工具”。

5.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八)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二十)3(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项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者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十) 外币业务折算和外币报表的折算

1. 外币交易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记账本位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货币性项目和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附注三（三十一）的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
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

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 1)、2) 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按照本附注三(十一)2 金融资产转移的会计政策确定的方法进行计量。

3)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本附注三(十一)5 金融工具的减值方法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

认金额扣除按照附注三（三十一）的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 1)、2)、3) 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5)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货币汇率互换合同、利率互换合同及外汇期权合同等。衍生工具于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对于嵌入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的混合合同，若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本公司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本公司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会计政策。若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工具处理：

- 1) 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不紧密相关。
- 2) 与该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3) 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的，本公司按照适用的会计准则规定对混合合同的主合同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无法根据嵌入衍生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对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进行可靠计量的，该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根据混合合同公允价值和主合同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定。使用了上述方法后，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仍然无法单独计量的，本公司将该混合合同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

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三(十二)。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本附注三(十一)1(3)3所述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

融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十二)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等。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十三)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一)5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票据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十四)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一)5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账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及集团内公司款项

(十五)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一)5所述的简化方法确定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款项融资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款项融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款项融资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

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十六)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一)5 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其他应收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及集团内公司款项

(十七) 存货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发出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

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十八)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

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2. 合同资产的减值

(1)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一)5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合同资产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合同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合同资产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公司期末按账龄组合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十九)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条件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督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公司已经获得批准。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当拟出售的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部分资产或负债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处置组中剩余资产或负债新组成的处置组仍满足持有待售划分条件的,公司将新组成的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否则将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单独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对于当期首次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调整可比会计期间的资产负债表。

2. 持有待售类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初始计量及后续计量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司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公司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在初始计量或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应继续予以确认。

公司对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金额时，先抵减处置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处置组时，首先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处置组中不适用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再按照上述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依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的适用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同时将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3.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终止确认和计量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终止经营的条件

终止经营，是指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5. 终止经营的列报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的处置组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自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且该子公司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在合并报表中列报相关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将终止经营处置损益的调整

金额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公司在当期利润表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账面价值调整金额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公司的子公司、共同经营、合营企业、联营企业以及部分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相应调整各个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

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或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或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二十)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

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

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

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净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二十一)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

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的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和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40	5	2.375-4.75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0	5	9.5-19
运输工具	平均年限法	4-6	5	15.83-23.75
办公设备	平均年限法	3-10	5	9.5-31.67
厂房改造	平均年限法	5	5	19

说明：

- (1)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 (2)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 (3) 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 其他说明

- (1) 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 3 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 (2) 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终止确认，并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
- (3)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者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二十二)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

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二十三)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

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四)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50
软件使用权	预计受益期限	3

本公司无形资产均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 基本原则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

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二)；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

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二十八)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二十九)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分以下情况处理：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三十)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若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者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权益工具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被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5. 涉及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各企业之间、本公司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他股东之间或者本公司与本公司所在集团内其他企业之间的股份支付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4号》第七条集团内股份支付相关规定处理。

(三十一) 收入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公司代第

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国内销售在商品已经交付客户，客户接受商品的时候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国外销售：FOB&CIF 贸易结算方式下，在报关通过、已装船发货（取得货运单及提单）时确认收入；CPT&EXW 贸易结算方式下，在公司收到客户委托的运输公司提供的提货委托书并将货物交给运输公司时确认收入。

(2) 提供劳务

本公司提供的劳务主要为加工服务，在相关劳务实际提供后确认收入。

(三十二) 合同成本

1. 合同成本的确认条件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与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

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公司首先对按照其他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三)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 (1) 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 (2) 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3)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

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 (1)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 (2)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 (3)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 (4) 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 (1) 本公司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三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3)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可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且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不会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不会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十五)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

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

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十一)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六) 套期会计

- 套期包括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 对于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工具，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1)套期关系仅由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和被套期工具组成；(2)在套期开始时，本公司正式指定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和公司从事套期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的书面文件；(3)该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1)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2)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

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3)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等于公司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但不反映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

本公司在套期开始日及以后期间持续地对套期关系是否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进行评估。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而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本公司进行套期关系再平衡。

3. 套期会计处理

(1) 公允价值套期

1)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是对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被套期项目因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被套期项目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不调整其账面价值；被套期项目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调整其账面价值。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在套期关系指定后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各相关期间损益。当履行确定承诺而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时，调整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以包括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被套期项目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的，公司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按照开始摊销日重新计算的实际利率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其组成部分)的，按照相同的方式对累计已确认的套期利得或损失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但不调整债务工具(或其组成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现金流量套期

1)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无效部分计入当期损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按照以下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认：

①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②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2)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或者非金融资产和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本公司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3) 其他现金流量套期，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在被套期预期交易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将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七)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说明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及债权投资、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债权投资等的减值进行评估。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实际的金融工具减值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计提或转回。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

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4.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5.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9.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则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估值，在此过程中本公司管理层与其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附注三(十二)“公允价值”披露。

(三十八)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本次变更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注 1]

[注 1]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解释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

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以前年度财务数据无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按3%、13%税率计缴。出口货物执行“免、抵、退”税政策，退税率为1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一定比例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6.5%、15%、8.25%

[注]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稅税率
本公司	15%
沈阳昌盛电气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25%
宏远电磁线香港有限公司	首港币 200 万元盈利，适用税率 8.25%；超出港币 200 万元盈利，适用 16.5%
宏昌（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本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0 日，被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辽宁省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021000908。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三个年度享受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故本公司 2022 年度年度实际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20 日，被被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辽宁省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32100201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三个年度享受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故本公司 2023 年度年度实际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2. 根据 2012 年 5 月 25 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本公司出口货物，免征增值税，相应的进项税额抵减应纳增值税额（不包括适用增值税即征即退、先征后退政策的应纳增值税额），未抵减完的部分予以退还。

3. 根据香港财政司公布的最新《2023-24 年度财政预算案》，减免 2022 / 2023 课税年度百分之百的利得税，上限为 6000 港元。

4. 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联合发布的《关于加大支持科技创新税前扣除力度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科技部公告 2022 年第 28 号，以下简称《公告》）规定，高新技术企业在 2022 年 10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新购置的设备、器具，允许当年一次性全额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并允许在税前实行 100% 加计扣除。

5. 财政部 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故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对当期增值税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3. 12. 31	2022. 12. 31
库存现金	-	26.31
银行存款	86,964,194.13	104,014,417.07
其他货币资金	141,997,917.35	118,890,583.83
合 计	228,962,111.48	222,905,027.2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33,195.49	132,026.81

2.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2023. 12. 31	2022. 12. 31

票据保证金	118,513,245.19	109,835,774.99
定期存单	10,092,300.00	-
合 计	128,605,545.19	109,835,774.99

3. 外币货币资金明细情况详见本附注五(五十三)“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3. 12. 31	2022. 12. 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8,600.00	1,020,850.00
其中：套期工具浮动盈亏	208,600.00	1,020,850.00
合 计	208,600.00	1,020,850.00

(三) 应收票据

1. 明细情况

种 类	2023. 12. 31	2022. 12. 31
银行承兑汇票	31,590,697.70	48,129,755.00
商业承兑汇票	11,267,974.35	81,225,000.00
合 计	42,858,672.05	129,354,755.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2023.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5,114,391.63	100.00	2,255,719.58	5.00	42,858,672.05
其中：账龄组合	45,114,391.63	100.00	2,255,719.58	5.00	42,858,672.05
合 计	45,114,391.63	100.00	2,255,719.58	5.00	42,858,672.05

续上表：

种 类	2022.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6,162,900.00	100.00	6,808,145.00	5.00	129,354,755.00
其中：账龄组合	136,162,900.00	100.00	6,808,145.00	5.00	129,354,755.00
合 计	136,162,900.00	100.00	6,808,145.00	5.00	129,354,755.0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种 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808,145.00	-4,552,425.42	-	-	-	2,255,719.58
小 计	6,808,145.00	-4,552,425.42	-	-	-	2,255,719.58

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者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2023. 12. 31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22,818,226.00
商业承兑汇票	-	-
小 计	-	22,818,226.00

(四)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67,864,223.55	127,264,670.64
1-2 年	34,035.44	-
账面余额小计	167,898,258.99	127,264,670.6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7,898,258.99	100.00	8,403,421.79	5.01	159,494,837.20
其中：账龄组合	167,898,258.99	100.00	8,403,421.79	5.01	159,494,837.20
合 计	167,898,258.99	100.00	8,403,421.79	5.01	159,494,837.20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金额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7,264,670.64	100.00	6,363,233.52	5.00	5.00	120,901,437.12	
其中：账龄组合	127,264,670.64	100.00	6,363,233.52	5.00	5.00	120,901,437.12	
合计	127,264,670.64	100.00	6,363,233.52	5.00	5.00	120,901,437.12	

(1)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67,898,258.99	8,403,421.79	5.01
小计	167,898,258.99	8,403,421.79	5.01

其中：账龄组合

账 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67,864,223.55	8,393,211.16	5.00
1-2 年	34,035.44	10,210.63	30.00
小 计	167,898,258.99	8,403,421.79	5.01

3. 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1) 报告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种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363,233.52	2,040,188.27	-	-	-	8,403,421.79
小计	6,363,233.52	2,040,188.27	-	-	-	8,403,421.79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数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特变电工沈阳变压器集团有限公司	30,811,083.60	1 年以内(含)	18.35	1,540,554.18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变压器厂	21,207,200.35	1 年以内(含)	12.63	1,060,360.02
VIRGINIA TRANSFORMER CORP (VTCW)	16,347,984.15	1 年以内(含)	9.74	817,399.21
山东泰开变压器有限公司	13,893,833.92	1 年以内(含)	8.28	694,691.70
特变电工衡阳变压器有限公司	11,992,417.39	1 年以内(含)	7.14	599,620.87
小计	94,252,519.41	-	56.14	4,712,625.98

5. 期末外币应收账款情况详见本附注五(五十三)“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五) 应收款项融资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63,146,648.59	79,926,785.81
合计	63,146,648.59	79,926,785.81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者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352,910,300.00
小计	352,910,300.00

3. 应收款项融资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成本变动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数
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79,926,785.81	-17,221,658.72	441,521.50	63,146,648.59
合计	79,926,785.81	-17,221,658.72	441,521.50	63,146,648.59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成本	期末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81,516,212.94	64,294,554.22	-1,147,905.63	-
合计	81,516,212.94	64,294,554.22	-1,147,905.63	-

(六)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903,640.36	100.00	4,487,448.57	100.00
合计	2,903,640.36	100.00	4,487,448.57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数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未结算原因
2023.12.31				
Cottrell Paper Co.	2,338,423.66	1 年以内	80.53	预付货款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154,772.13	1年以内	5.33	预付电费
沈阳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110,000.00	1年以内	3.79	预付天然气费
国电东北电力有限公司沈西热电厂	68,801.60	1年以内	2.37	预付取暖费
Cipto purwanto	49,443.08	1年以内	1.70	预付租赁费
小计	2,721,440.47		93.72	-

(七)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利息	-	-	-	-	-	-
应收股利	-	-	-	-	-	-
其他应收款	6,548,308.29	364,015.42	6,184,292.87	6,305,899.12	334,078.97	5,971,820.15
合计	6,548,308.29	364,015.42	6,184,292.87	6,305,899.12	334,078.97	5,971,820.15

2. 其他应收款

(1) 按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6,367,178.96	6,137,909.00
其他零星款项	181,129.33	167,990.12
账面余额小计	6,548,308.29	6,305,899.12

(2)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	6,472,308.29	6,276,763.12
1-2年	50,000.00	6,136.00
2-3年	3,000.00	23,000.00
3年以上	23,000.00	-
账面余额小计	6,548,308.29	6,305,899.12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548,308.29	100.00	364,015.42	5.56	6,184,292.87
其中：账龄组合	6,548,308.29	100.00	364,015.42	5.56	6,184,292.87
合计	6,548,308.29	100.00	364,015.42	5.56	6,184,292.87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305,899.12	100.00	334,078.97	5.30	5,971,820.15		
其中：账龄组合	6,305,899.12	100.00	334,078.97	5.30	5,971,820.15		
合计	6,305,899.12	100.00	334,078.97	5.30	5,971,820.15		

1)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6,548,308.29	364,015.42	5.56
小计	6,548,308.29	364,015.42	5.56

其中：账龄组合

账 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6,472,308.29	323,615.42	5.00
1-2 年	50,000.00	15,000.00	30.00
2-3 年	3,000.00	2,400.00	80.00
3 年以上	23,000.00	23,000.00	100.00
小计	6,548,308.29	364,015.42	5.56

2)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334,078.97	-	-	334,078.97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
本期计提	29,936.45	-	-	-	29,936.45
本期收回或转回	-	-	-	-	-
本期转销或核销	-	-	-	-	-
其他变动	-	-	-	-	-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364,015.42	-	-	-	364,015.42

(4) 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种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4,078.97	29,936.45	-	-	-	364,015.42
小计	334,078.97	29,936.45	-	-	-	364,015.4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数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或内容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特变电工沈阳变压器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0	1年以内	45.81	150,000.00
哈尔滨变压器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1,355,134.96	1年以内	20.69	67,756.75
中国电气装备集团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1,326,000.00	1年以内	20.25	66,300.00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660,044.00	1年以内	10.08	33,002.20
代扣代缴公积金	公积金	66,278.76	1年以内	1.01	3,313.94
小计		6,407,457.72	-	97.84	320,372.89

(八)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途物资	2,284,015.50	-	2,284,015.50	1,449,035.54	-	1,449,035.54
原材料	75,469,139.49	137,775.51	75,331,363.98	46,749,196.44	-	46,749,196.44

在产品	84,968,691.81	-	84,968,691.81	79,383,976.23	-	79,383,976.23
库存商品	52,979,862.59	-	52,979,862.59	22,848,191.04	-	22,848,191.04
发出商品	29,637,356.96	-	29,637,356.96	10,142,932.74	-	10,142,932.74
低值易耗品	179,492.35	-	179,492.35	224,978.11	-	224,978.11
合 计	245,518,558.70	137,775.51	245,380,783.19	160,798,310.10	-	160,798,310.10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1) 增减变动情况

类 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	137,775.51	-	-	-	137,775.51
小 计	-	137,775.51	-	-	-	137,775.51

(2) 本期计提、转回情况说明

类 别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预计销售价格扣除相关税费	-

(九) 其他流动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增值税留抵税额	6,694,470.41	2,310,785.04
预缴企业所得税	282,093.84	727,912.69
待摊费用	1,088,858.52	1,214,666.67
合 计	8,065,422.77	4,253,364.40

(十)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固定资产	108,967,445.22	83,686,032.90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 计	108,967,445.22	83,686,032.90

2.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厂房改造	合 计
(1) 账面原值						
1) 期初数	113,778,547.55	74,066,953.88	10,686,094.25	13,104,832.06	-	211,636,427.74
2) 本期增加	316,587.99	27,981,336.64	22,000.00	867,723.63	6,253,601.83	35,441,250.09
①购置	-	145,569.92	22,000.00	48,677.88	-	216,247.80
②在建工程转入	316,587.99	27,835,766.72	-	819,045.75	6,253,601.83	35,225,002.29
③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④其他	-	-	-	-	-	-
3) 本期减少	-	1,723,565.81	8,547.01	312,135.58	-	2,044,248.40
①处置或报废	-	1,723,565.81	8,547.01	312,135.58	-	2,044,248.40
②其他	-	-	-	-	-	-
4) 期末数	114,095,135.54	100,324,724.71	10,699,547.24	13,660,420.11	6,253,601.83	245,033,429.43
(2) 累计折旧						
1) 期初数	51,642,944.49	58,422,749.24	9,643,316.45	8,083,026.49	-	127,792,036.67
2) 本期增加	4,784,281.68	4,007,089.40	197,205.36	1,046,525.13	22,523.79	10,057,625.36
①计提	4,784,281.68	4,007,089.40	197,205.36	1,046,525.13	22,523.79	10,057,625.36
②其他	-	-	-	-	-	-
3) 本期减少		1,637,387.53	8,119.66	296,528.80	-	1,942,035.99
①处置或报废	-	1,637,387.53	8,119.66	296,528.80	-	1,942,035.99
②其他	-	-	-	-	-	-
4) 期末数	56,427,226.17	60,792,451.11	9,832,402.15	8,833,022.82	22,523.79	135,907,626.04
(3) 减值准备						
1) 期初数	-	158,358.17	-	-	-	158,358.17
2) 本期增加						
①计提	-	-	-	-	-	-
3) 本期减少						
①处置或报废	-	-	-	-	-	-
4) 期末数	-	158,358.17	-	-	-	158,358.17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7,667,909.37	39,373,915.43	867,145.09	4,827,397.29	6,231,078.04	108,967,445.22
2) 期初账面价值	62,135,603.06	15,485,846.47	1,042,777.80	5,021,805.57	-	83,686,032.90

[注] 报告期各期末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末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	66,640,088.57

(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原因和依据说明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本年度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类别	2023.12.31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682,883.00	555,058.26	127,824.74	-	暂时封存，以备后用
小计	682,883.00	555,058.26	127,824.74	-	——

(4) 期末无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抵押、质押、查封、冻结、扣押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固定资产详见本附注五（五十二）之说明。

(6)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说明

项目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建筑物	666,166.17	尚未办理

(十一)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5,746,725.77	-	15,746,725.77	25,969,627.12	-	25,969,627.12
工程物资	-	-	-	-	-	-
合计	15,746,725.77	-	15,746,725.77	25,969,627.12	-	25,969,627.12

2.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工程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车间装修改造工程	3,064,979.24	-	3,064,979.24	-	-	-
软件工程	1,433,105.71	-	1,433,105.71	1,744,491.85	-	1,744,491.85
新能源自动化车间工程	2,074,336.29	-	2,074,336.29	2,074,336.29	-	2,074,336.29
新建生产设备工程	9,174,304.53	-	9,174,304.53	-	-	-
漆包车间改扩建工程	-	-	-	13,085,829.88	-	13,085,829.88
设备安装工程	-	-	-	8,335,537.07	-	8,335,537.07
其他零星工程	-	-	-	729,432.03	-	729,432.03
小 计	15,746,725.77	-	15,746,725.77	25,969,627.12	-	25,969,627.12

(2) 在建工程增减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数
车间装修改造工程	3,826,000.00	-	3,539,164.24	474,185.00		3,064,979.24
软件工程	3,500,000.00	1,744,491.85	185,000.00		496,386.14	1,433,105.71
漆包车间改扩建工程	15,000,000.00	13,085,829.88	651,874.86	13,737,704.74	-	-
设备安装工程	13,000,000.00	8,335,537.07	4,102,480.03	12,438,017.10	-	-
新能源自动化车间工程	2,500,000.00	2,074,336.29	-	-	-	2,074,336.29
新建生产设备工程	20,000,000.00	-	17,019,967.95	7,845,663.42	-	9,174,304.53
其他零星项目	-	729,432.03	-	729,432.03	-	-
小 计	-	25,969,627.12	25,498,487.08	35,225,002.29	496,386.14	15,746,725.77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车间装修改造工程	92.50	90.00				自筹
软件工程	83.41	80.00	-	-	-	自筹
漆包车间改扩建工程	91.58	100.00	-	-	-	自筹
设备安装工程	95.68	100.00	-	-	-	自筹
新能源自动化车间工程	82.97	90.00	-	-	-	自筹
新建生产设备工程	86.27	80.00	-	-	-	自筹

其他零星项目	100.00	100.00	-	-	-	自筹
小计			-	-	-	

(3) 期末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4)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用于借款抵押的在建工程。

(十二) 使用权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1) 账面原值		
1) 期初数	-	-
2) 本期增加	206,638.42	206,638.42
新增租赁	206,638.42	206,638.42
3) 本期减少	-	-
处置或报废	-	-
4) 期末数	206,638.42	206,638.42
(2) 累计折旧		
1) 期初数	-	-
2) 本期增加	34,439.74	34,439.74
①计提	34,439.74	34,439.74
3) 本期减少	-	-
①处置	-	-
4) 期末数	34,439.74	34,439.74
(3) 减值准备		
1) 期初数	-	-
2) 本期增加	-	-
①计提	-	-
3) 本期减少	-	-
①处置	-	-
4) 期末数	-	-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2,198.68	172,198.68
2) 期初账面价值	-	-

2. 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情况说明

期末使用权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三) 无形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合 计
(1) 账面原值			
1) 期初数	43,476,126.46	1,543,330.27	45,019,456.73
2) 本期增加		496,386.14	496,386.14
① 购置	-	496,386.14	496,386.14
② 内部研发	-	-	-
③ 企业合并增加	-	-	-
3) 本期减少	-	-	-
① 处置	-	-	-
4) 期末数	43,476,126.46	2,039,716.41	45,515,842.87
(2) 累计摊销			
1) 期初数	11,906,898.19	734,830.27	12,641,728.46
2) 本期增加	872,577.96	231,092.40	1,103,670.36
① 计提	872,577.96	231,092.40	1,103,670.36
3) 本期减少	-	-	-
① 处置	-	-	-
4) 期末数	12,779,476.15	965,922.67	13,745,398.82
(3) 减值准备			
1) 期初数	-	-	-
2) 本期增加	-	-	-
① 计提	-	-	-
3) 本期减少	-	-	-
① 处置	-	-	-

4) 期末数	-	-	-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0,696,650.31	1,073,793.74	31,770,444.05
2) 期初账面价值	31,569,228.27	808,500.00	32,377,728.27

2. 期末未发现无形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用于借款抵押的无形资产，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五十二）之说明。

4.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未办妥权证的无形资产。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2023 年度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其他减少原因
域名注册费	-	290,216.98	7,255.41	-	282,961.57	-
采暖入网费	-	229,357.80	6,371.05	-	222,986.75	-
合计	-	519,574.78	13,626.46	-	505,948.32	

(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1,023,156.79	1,810,528.18	13,505,457.49	2,331,727.90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1,147,905.63	188,352.73	1,589,427.13	258,568.9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58,358.17	26,807.07	158,358.17	26,807.07
政府补助	4,856,297.12	1,204,959.95	6,511,903.99	1,494,439.00
存货跌价准备	137,775.51	34,443.88	-	-
租赁负债	157,525.67	39,381.42	-	-
可弥补亏损	6,739,720.82	1,684,930.21	-	-
合计	24,220,739.71	4,989,403.44	21,765,146.78	4,111,542.9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计入损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增加)	8,400.00	1,260.00	-	-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 价值变动(增加)	200,200.00	30,030.00	1,020,850.00	153,127.50
固定资产折旧加计扣除	3,435,938.47	515,390.77	4,092,591.45	613,888.72
使用权资产	172,198.68	43,049.67	-	-
合 计	3,816,737.15	589,730.44	5,113,441.45	767,016.2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 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互抵金额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 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 延 所 得 税 资 产	586,062.19	4,403,341.25	767,016.22	3,344,526.69
递 延 所 得 税 负 债	586,062.19	3,668.25	767,016.22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亏损	83,348.68	6,909.15
小 计	83,348.68	6,909.1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1) 宏远电磁线香港有限公司系位于香港特别行政区的公司，可弥补亏损无到期期限，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宏远电磁线香港有限公司的可抵扣亏损金额为 5,740.51 元。

(2) 部分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28	77,608.17	-	宏昌（苏州）
小 计	77,608.17	-	

(十六) 其他非流动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2,262,413.76	-	2,262,413.76	2,204,621.76	-	2,204,621.76
合 计	2,262,413.76	-	2,262,413.76	2,204,621.76	-	2,204,621.76

(十七) 短期借款

1. 明细情况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10,000,000.00	37,160,000.00
抵押借款	-	24,000,000.00
保证借款	111,000,000.00	36,000,000.00
信用借款	-	10,000,000.00
短期借款利息	388,979.17	103,553.15
未终止确认的票据贴现	16,783,776.00	97,290,000.00
合 计	138,172,755.17	204,553,553.15

(十八) 应付票据

1. 明细情况

票据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253,222,439.16	205,391,178.26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 计	253,222,439.16	205,391,178.26

(十九)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8,527,346.61	6,584,250.83
1-2 年	581,685.15	156,119.26
2-3 年	135,079.18	92,834.11
3 年以上	18,309.38	544,600.00
合 计	9,262,420.32	7,377,804.20

(二十) 合同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货款	9,326,216.08	454,499.88
合计	9,326,216.08	454,499.88

(二十一)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短期薪酬	2,797,500.31	45,543,155.18	45,526,852.15	2,813,803.34
(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4,820,914.32	4,820,914.32	-
(3) 辞退福利	-	-	-	-
(4)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2,797,500.31	50,364,069.50	50,347,766.47	2,813,803.34

2. 短期薪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97,500.31	36,911,734.82	36,895,431.79	2,813,803.34
(2) 职工福利费	-	1,127,881.76	1,127,881.76	-
(3) 社会保险费	-	3,466,965.11	3,466,965.11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941,491.88	2,941,491.88	-
工伤保险费	-	306,841.28	306,841.28	-
生育保险费	-	218,631.95	218,631.95	-
其他	-	-	-	-
(4) 住房公积金	-	3,328,413.00	3,328,413.00	-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708,160.49	708,160.49	-
(6) 短期带薪缺勤	-	-	-	-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 其他短期薪酬	-	-	-	-
小计	2,797,500.31	45,543,155.18	45,526,852.15	2,813,803.34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2023.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12.31
(1) 基本养老保险	-	4,674,787.03	4,674,787.03	-

(2) 失业保险费	-	146,127.29	146,127.29	-
(3) 企业年金缴费	-	-	-	-
小 计	-	4,820,914.32	4,820,914.32	-

(二十二) 应交税费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	198,817.57
企业所得税	1,073,544.74	189,191.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7,088.13	39,194.54
房产税	21,448.28	21,448.28
印花税	259,127.04	214,470.17
土地使用税	41,867.19	41,867.19
教育费附加	71,609.20	16,797.66
地方教育附加	47,739.47	11,198.44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19,340.67	113,028.74
合 计	1,801,764.72	846,013.94

(二十三)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269,949.51	7,858,484.92
合 计	1,269,949.51	7,858,484.92

2.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保证金	-	5,619,282.00
应付暂收款	-	-

保险费	478,755.90	1,822,000.00
应付暂估款	791,193.61	417,202.92
小 计	1,269,949.51	7,858,484.92

(1) 报告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二十四)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4,044,672.22	-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6,448.49	-
合 计	34,151,120.71	-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明细情况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及应付利息	34,044,672.22	-
小 计	34,044,672.22	-

(二十五) 其他流动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目及内容	期末数	期初数
待转销项税额	30,970.31	59,084.98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已背书未到期票据	6,034,450.00	4,060,000.00
合 计	6,065,420.31	4,119,084.98

(二十六) 长期借款

1. 明细情况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	40,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	22,694.44
合 计	-	40,022,694.44

(二十七) 租赁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2 年	51,077.18	-
合 计	51,077.18	-

(二十八) 递延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6,439,794.24	-	3,076,129.58	23,363,664.66	项目补贴
合 计	26,439,794.24	-	3,076,129.58	23,363,664.66	-

2.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分摊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与资 产相 关/与 收 益 相 关
			转入项目	金额			
2023.12.31							
拆迁补助	19,927,890.25	-	营业外收 入	1,420,522.71	-	18,507,367.54	与资 产相 关
2022 年智造 强省专项资 金项目保险 费补贴	1,214,666.67	-	其他收益	1,214,666.67	-	-	与收 益相 关
2021 年度专 精特新工业 技改项目补 助	120,703.33	-	其他收益	29,560.00	-	91,143.33	与资 产相 关
建设年产 1 万吨电气线 材产业化生 产工程	5,176,533.99	-	其他收益	411,380.20	-	4,765,153.79	与资 产相 关
小 计	26,439,794.24	-		3,076,129.58	-	23,363,664.66	

[注]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的具体情况及分摊方法详见附注五(五十四)“政府补助”之说明。

(二十九) 股本

1. 明细情况

股东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杨立山	41,000,000.00	-	-	41,000,000.00
杨丽娜	22,060,000.00	-	-	22,060,000.00
杨绪清	4,000,000.00	-	-	4,000,000.00
乔浩	1,890,000.00	-	-	1,890,000.00
孙成文	1,050,000.00	1,093,800.00	-	2,143,800.00
沈阳宏远永昌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5,468,800.00	-	-	5,468,800.00
沈阳宏远日新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4,440,600.00	-	-	4,440,600.00
北京邦泰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93,800.00	-	1,093,800.00	-
沈阳浙商盛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3,290,800.00	-	-	3,290,800.00
王帅	126,600.00	-	-	126,600.00
苏州溪水腾汇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701,459.00	-	-	2,701,459.00
苏州文汇高齐股权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844,206.00	-	-	844,206.00
沈阳星咖汇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688,412.00	-	-	1,688,412.00
苏州环秀湖壹号投资有限公司	2,390,791.00	-	-	2,390,791.00
合 计	92,045,468.00	1,093,800.00	1,093,800.00	92,045,468.00

2. 报告期股权变动情况说明

(1) 2023 年 5 月 22 日, 北京邦泰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沈阳市宏远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109.38 万股转让给孙成文。双方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三十) 资本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136,057,926.68	-	-	136,057,926.68
其他资本公积	6,334,861.87	48,082.65	-	6,382,944.52
其中: 股权激励	6,334,861.87	48,082.65	-	6,382,944.52
合 计	142,392,788.55	48,082.65	-	142,440,871.20

2. 报告期资本公积增减变动原因及依据

(1) 股份支付引起资本公积变动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二“股份支付”之说明。

(三十一) 其他综合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变动额						期末数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63,135.67	-947,705.63	-568,577.11	-	-52,881.31	-326,247.21	-	-789,382.88
1)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330,858.17	-1,147,905.63	-1,589,427.11	-	70,216.19	371,305.29		-959,552.88
2)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67,722.50	200,200.00	1,020,850.00	-	-123,097.50	-697,552.50		170,170.00
合 计	-463,135.67	-947,705.63	-568,577.11	-	-52,881.31	-326,247.21		-789,382.88

(三十二) 盈余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3,773,652.44	6,082,469.83	-	19,856,122.27
合 计	13,773,652.44	6,082,469.83	-	19,856,122.27

2. 报告期盈余公积增减变动原因及依据说明

公司根据当期母公司净利润或弥补累计亏损后的可分配利润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三十三) 未分配利润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上年年末数	138,751,588.34	91,463,721.94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	-9,158,634.88	-7,193,038.55
调整后本年年初数	129,592,953.46	84,270,683.3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465,663.93	49,997,484.8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082,469.83	4,675,214.73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7,976,147.56	129,592,953.46

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 由于重要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影响 2023 年度期初未分配利润-9,158,634.88 元；
- (2) 由于重要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影响 2022 年度期初未分配利润-7,193,038.55 元。

(三十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	1,455,664,453.84	1,332,594,857.00	1,307,653,457.10	1,214,530,620.53
其他业务	5,404,417.68	3,680,395.49	3,054,969.48	1,676,388.36
合 计	1,461,068,871.52	1,336,275,252.49	1,310,708,426.58	1,216,207,008.89

2.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的分解信息

- (1) 按产品/业务类别分类

产品名称	本期数	
	收 入	成 本
换位导线	1,104,910,066.74	1,005,110,245.80
漆包线	50,612,773.95	48,534,874.28
漆包纸包线	3,862,099.37	3,386,542.03
纸包线	296,279,513.78	275,563,194.89
小 计	1,455,664,453.84	1,332,594,857.00

续上表：

产品名称	上期数	
	收 入	成 本
换位导线	836,966,097.54	773,147,786.30
漆包线	136,765,620.66	128,952,048.95
漆包纸包线	24,091,723.87	21,658,719.72
纸包线	309,830,015.03	290,772,065.56
小 计	1,307,653,457.10	1,214,530,620.53

(2) 按地区分类

地区名称	本期数	
	收 入	成 本
东北	718,982,456.98	652,289,668.62
华北	28,310,819.74	27,056,828.51
华东	245,401,256.94	229,897,948.02
华中	13,194,549.41	12,495,275.60
华南	14,469,443.20	13,637,782.81
西北	195,606,914.84	180,135,057.40
西南	1,000,434.42	955,229.49
国外	238,698,578.31	216,127,066.55
小 计	1,455,664,453.84	1,332,594,857.00

续上表:

地区名称	上期数	
	收 入	成 本
东北	678,416,695.78	626,749,913.30
华北	62,921,663.19	58,723,344.56
华东	290,029,079.87	272,520,940.55
华中	8,899,961.83	8,079,640.67
华南	6,298,616.75	6,215,064.13
西北	159,933,912.15	148,106,556.84
西南	15,398,453.87	14,728,304.37
国外	85,755,073.66	79,406,856.11
小 计	1,307,653,457.10	1,214,530,620.53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3年度		
特变电工沈阳变压器集团有限公司	471,763,919.11	32.29
山东泰开变压器有限公司	173,067,664.33	11.85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变压器厂	158,673,696.82	10.86

哈尔滨变压器有限责任公司	85,948,486.17	5.88
ASTOR ENERJI A.S. (土耳其)	73,277,859.06	5.02
小 计	962,731,625.49	65.90

(三十五)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693,762.23	580,894.15
土地使用税	902,711.16	902,711.16
房产税	1,181,132.76	1,181,132.76
教育费附加	297,326.67	248,954.62
地方教育附加	198,217.78	165,969.77
车船使用税	39,219.84	38,799.84
印花税	882,521.00	784,425.77
环保税	1.23	11.64
合 计	4,194,892.67	3,902,899.71

[注 1]计缴标准详见本附注四“税项”之说明。

(三十六)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工资薪金及福利	2,925,897.13	2,715,995.99
差旅费	1,321,177.81	513,112.72
佣金	1,512,491.52	189,105.82
业务招待费	1,419,229.35	1,283,757.36
进出口费用	128,037.85	41,830.28
广告费	429,897.21	-
房租	66,660.61	45,085.67
其他	76,793.88	4,303.77
合 计	7,880,185.36	4,793,191.61

(三十七)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工资薪金及福利	10,525,694.81	9,619,053.39
保险费	1,583,524.24	3,125,235.34
折旧与摊销	2,850,074.06	2,655,810.36
办公及服务费	1,572,119.10	1,141,971.96
车辆使用费	1,057,797.52	1,073,632.82
业务招待费	2,078,294.70	1,205,494.48
机构服务费	3,343,008.72	6,532,512.57
采暖费	470,839.88	405,217.42
修理费	789,062.85	332,959.31
独立董事费用	150,000.00	150,000.00
其他	2,060,710.27	1,363,598.80
合 计	26,481,126.15	27,605,486.45

(三十八)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职工薪酬	6,868,867.15	4,663,559.31
直接材料	4,139,745.48	3,268,634.34
电费	806,429.77	332,939.07
折旧与摊销	386,516.25	224,808.57
试验费	-	16,742.26
鉴定费及其他	105,121.96	28,301.89
委托开发费用	-	129,000.00
合 计	12,306,680.61	8,663,985.44

注：本公司当期研发费用不存在资本化的情况，均在发生时进行费用化。

(三十九)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利息费用	5, 609, 290. 32	5, 395, 140. 13
减：利息收入	1, 075, 192. 14	1, 654, 057. 17
汇兑损益	-2, 614, 891. 91	-5, 987, 283. 03
手续费支出	997, 577. 94	706, 835. 53
合 计	2, 916, 784. 21	-1, 539, 364. 54

(四十)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政府补助	3, 916, 325. 87	5, 170, 695. 11
个税手续费返还	53, 505. 86	10, 770. 16
合 计	3, 969, 831. 73	5, 181, 465. 27

报告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附注五(五十三)“政府补助”之说明。

(四十一) 投资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926, 125. 00	1, 083, 925. 00
处置应收款项融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 276, 637. 43	-7, 696, 706. 05
合 计	-6, 350, 512. 43	-6, 612, 781. 05

(四十二)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8, 400. 00	-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 400. 00	-
合 计	8, 400. 00	-

(四十三) 信用减值损失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 552, 425. 42	-2, 768, 709. 79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 040, 188. 27	614, 978. 9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9, 936. 45	-70, 979. 03
合 计	2, 482, 300. 70	-2, 224, 709. 89

(四十四)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存货跌价损失	-137, 775. 51	-
合 计	-137, 775. 51	-

(四十五) 资产处置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	-84, 725. 68	-111, 751. 13
其中：固定资产	-84, 725. 68	-111, 751. 13
合 计	-84, 725. 68	-111, 751. 13

(四十六) 营业外收入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 420, 522. 71	9, 420, 522. 71	1, 420, 522. 71
其他	-	6. 40	-
合 计	1, 420, 522. 71	9, 420, 529. 11	1, 420, 522. 71

2. 计入报告期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金 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23 年度		
拆迁补贴	1, 420, 522. 71	与资产相关
小 计	1, 420, 522. 71	
2022 年度		

企业上市申报奖励资金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上市发展专项资金	6,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拆迁补贴	1,420,522.71	与资产相关
小 计	9,420,522.71	

(四十七) 营业外支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	95,211.00	-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	-	-
罚款、滞纳金支出	18.71	-	18.71
其他	33.89	0.88	33.89
合 计	52.60	95,211.88	52.60

(四十八)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本期所得税费用	8,858,540.04	6,121,155.1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02,265.02	514,119.50
合 计	7,856,275.02	6,635,274.6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数
利润总额	72,321,938.9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848,290.8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39,828.40
以前年度汇算清缴调整的影响	-639,369.26
免税收入的影响	-213,078.4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23,403.1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6.4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9,402.04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590,681.49
残疾员工工资加计扣除	-31,423.86
所得税费用	7,856,275.02

(四十九)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情况详见本附注五(三十一)“其他综合收益”之说明。

(五十)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注释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利息收入	1,075,192.14	1,654,057.17
政府补助收入	3,352,160.89	12,972,106.02
个税手续费	53,505.86	10,770.16
保险费	291,685.38	57,952.98
押金保证金	644,865.04	5,569,282.00
其他	-	6.40
受限资金	295,000,853.64	261,053,772.14
合 计	300,418,262.95	281,317,946.8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经营性费用	21,530,556.84	16,280,529.03
生育津贴、工伤险	289,285.38	80,109.00
营业外支出：捐赠、罚款等	52.60	95,211.00
保证金	-	1,111,347.00
其他	-	-
受限资金	313,770,623.84	250,165,840.48
合 计	335,590,518.66	267,733,036.51

2.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票据贴现收到的资金	78,056,676.00	230,274,630.00
合计	78,056,676.00	230,274,630.00

(2)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204,553,553.15	233,056,676.00	4,839,116.83	145,713,690.81	158,562,900.00	138,172,755.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34,151,120.71	-	-	34,151,120.71
长期借款	40,022,694.44	-	1,730,033.34	7,708,055.56	34,044,672.22	-
租赁负债	-	-	209,525.67	52,000.00	106,448.49	51,077.18
合计	244,576,247.59	233,056,676.00	40,929,796.55	153,473,746.37	192,714,020.71	172,374,953.06

(五十一)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4,465,663.93	49,997,484.8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7,775.51	
信用减值损失	-2,482,300.70	2,224,709.8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057,625.36	8,203,485.72
使用权资产折旧	34,439.74	-
无形资产摊销	1,103,670.36	1,054,077.9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626.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4,725.68	111,751.1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4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431,378.98	2,591,198.7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350,512.43	6,612,781.05
净敞口套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48,076.74	-252,896.7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188.28	767,016.2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4,720,248.60	-2,319,924.4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2,708,091.49	-272,606,047.2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8,979,580.43	-35,811,255.41
处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子公司和业务除外)时确认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其他	-3,028,046.93	-4,419,666.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290,353.86	-243,847,284.5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租赁形成的使用权资产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0,356,566.29	113,069,252.22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13,069,252.22	118,632,193.9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712,685.93	-5,562,941.6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现金	100,356,566.29	113,069,252.22
其中: 库存现金	-	26.3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6,964,194.13	104,014,417.0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3,392,372.16	9,054,808.84
(2)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356,566.29	113,069,252.2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注]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2023 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 100,356,566.29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 228,962,111.48 元，差额 128,605,545.19 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定期存单 128,605,545.19 元。

2022 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 113,069,252.22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 222,905,027.21 元，差额 109,835,774.99 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保证金 109,835,774.99 元。

(五十二)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28,605,545.19	128,605,545.19	质押	票据保证金、质押借款的定期存单
应收票据	22,818,226.00	22,818,226.00	已背书或贴现	未终止确认的贴现票据
固定资产	63,267,881.41	63,267,881.41	抵押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30,696,650.31	30,696,650.31	抵押	借款抵押
合 计	245,388,302.91	245,388,302.91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09,835,774.99	109,835,774.99	质押	票据保证金
应收票据	101,350,000.00	101,350,000.00	已背书或贴现	未终止确认的贴现票据
固定资产	53,435,384.08	53,435,384.08	抵押	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13,085,829.88	13,085,829.88	抵押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31,569,228.27	31,569,228.27	抵押	借款抵押
合 计	309,276,217.22	309,276,217.22		

(五十三)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69,251.32	7.0827	1,907,026.32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6,448,392.31	7.0827	45,672,028.21
应付票据			
其中：美元	652,638.00	7.0827	4,622,439.16

(五十四) 政府补助

1. 明细情况

补助项目	初始确认年度	初始确认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报告期损益	
				损益项目	金 额
2023 年度					
2022 年智造强省专项资金项目资金	2022 年度	1,822,0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1,214,666.67
2022 年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研制应用项目补助	2023 年度	1,00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1,000,000.00
特装展区级补助	2023 年度	307,2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307,200.00
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2023 年度	30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300,000.00
建设年产 1 万吨电气线材产业化生产工程	2013 年度	4,697,604.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234,880.20
建设年产 1 万吨电气线材产业化生产工程	2014 年度	3,530,0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176,500.00
2022 年度制造业企业发展奖励资金	2023 年度	20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200,000.00
沈阳市科技企业技术合同奖励	2023 年度	20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200,000.00
稳岗补贴	2023 年度	122,208.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122,208.00
辽宁省科学技术奖励资金	2023 年度	10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100,000.00
2021 年度专精特新工业技改	2021 年度	147,8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29,560.00

项目补助					
企业产能扩大支持资金	2023 年度	2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20,000.00
中央外经贸资金开拓市场补助资金	2023 年度	9,811.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9,811.00
大学生就业补贴	2023 年度	1,5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1,500.00
拆迁补助	2009 年度	53,219,359.38	递延收益	营业外收入	1,420,522.71
2022 年度支持外贸企业贷款贴息补助	2023 年度	856,000.00	财务费用	财务费用	856,000.00
专精特新贷款贴息补贴	2023 年度	219,203.00	财务费用	财务费用	219,203.00
普惠小微贷款减息让利	2023 年度	16,238.89	财务费用	财务费用	16,238.89
合 计					6,428,290.47

(1) 2023年度收到政府补助3,352,160.89元。其中大额政府补助:

- 1) 根据沈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下发的沈工信发[2023]23号《关于拨付2022年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研制应用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公司2023年度收到补助资金1,000,000.00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其他收益；
- 2) 根据沈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下发的《关于报名参加中俄博览会的通知》，公司2023年度收到补助资金307,200.00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其他收益；
- 3) 根据沈阳市财政局下发的沈财指工[2023]1750号《沈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第二批激励各地区和重点工业企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2023年度收到补助资金300,000.00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其他收益；
- 4) 根据沈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下发的沈工信发[2023]68号《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拨付支持各类制造业企业发展政策奖励资金的通知》，公司2023年度收到补助资金200,000.00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其他收益；
- 5) 根据沈阳市科技局下发的《2022年度沈阳市科技企业技术合同登记奖励通知》，公司2023年度收到奖励资金200,000.00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其他收益；
- 6) 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下发的人社部发[2014]76号《关于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有关问题的通知》、沈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以及沈阳市财政局下发的沈人社发[2020]74号《关于提供我市失业保险稳岗补贴返

还比例的通知》，公司2023年度收到稳岗补贴122,208.00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2023年度其他收益；

7) 根据辽宁省科学技术奖励委员会办公室下发的辽科奖办发[2023]5号《关于拨付2022年度省科技奖奖金的通知》，公司2023年度收到科技奖奖金100,000.00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2023年度其他收益；

8) 根据沈阳市商务局下发的沈商财发[2023]6号《沈阳市商务局关于拨付2022年省促消费（稳经济）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2023年度收到专项资金856,000.00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冲减2023年度财务费用；

9) 根据沈阳市财政局下发的沈财指工[2023]1113号《沈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度专精特新和新增升规工业中小企业贷款贴息资金的通知》，公司2023年度收到专项资金219,203.00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冲减2023年度财务费用；

(2) 本报告期前收到，至本报告期初尚未处理完毕的政府补助项目情况如下：

1) 根据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下发的沈开委发[2009]141号《关于征收沈阳市宏远电磁线有限公司集体土地使用权的决定》、2009年4月9日沈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拆迁管理办公室与本公司签订的《关于沈阳市宏远电磁线有限公司整体拆迁的协议》，公司2009年收到拆迁补助73,000,000.00元，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公司在扣除重新购置相关土地及资产后，剩余补助资金53,219,359.38元在相应资产的折旧期间进行分摊，2023年度摊销金额为1,420,522.71元，计入当期其他收益。

2) 根据辽中县经济和信息化局下发的辽中经信字[2012]37号《关于拨付2012年度企业发展扶持资金支出指标的通知》，公司2012年度收到扶持资金4,697,604.00元，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在资产的折旧期间进行摊销，2023年度摊销金额为234,880.20元，计入当期其他收益。

3) 根据沈阳市财政局下发的沈财指工[2013]2129号《关于下达2013年市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沈财指工[2014]1077号《关于下达2014年市支持重点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新兴产业专项（第四批）的通知》，公司2014年收到专项资金3,530,000.00元，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在资产的折旧期间进行摊销，2023年度摊销金额为176,500.00元，计入当期其他收益。

4) 根据辽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下发的辽工信装备[2022]244号《关于下达2022年辽宁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保险费补贴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公司2022年度收到专项补助资金

1,822,0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在受益期内进行分摊，本期摊销金额 1,214,666.67 元，计入其他收益；

5) 根据辽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辽宁省财政厅下发的辽工信产融[2021]208 号《2021 年省数字化改造、技术改造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沈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下发的沈工信发[2021]127 号《关于拨付工业企业技改项目（含专精特新企业技改项目）和医用防护产品生产企业固投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沈阳市财政局下发的沈财指工[2021]1259 号《关于下达工业项目投资补助的通知》，公司 2021 年度收到专精特新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147,800.00 元，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递延收益，在资产的折旧期间进行分摊，本期摊销金额为 29,560.00 元，计入其他收益。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其他原因引起的合并范围的变动

1. 以直接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增加的子公司

2023 年 10 月，本公司出资设立宏昌（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该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 万元，其中沈阳宏远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50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100%，拥有对其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净资产为 33,396.59 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 -66,603.41 元。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万元。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级次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沈阳昌盛电气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一级	沈阳市	沈阳市	制造业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宏远电磁线香港有限公司	一级	香港	香港	批发零售业	100.00	-	投资设立
宏昌（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一级	苏州市	苏州市	新能源技术推广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八、政府补助

(一)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1. 应收政府补助款项的期末数为 0 元。
2. 期末公司无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

(二)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 /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6,439,794.24	-	1,420,522.71	1,655,606.87	-	23,363,664.66	与资产无关

(三)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财务费用	1,091,441.89	978,554.44
其他收益	3,916,325.87	5,170,695.11
营业外收入	1,420,522.71	9,420,522.71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一) 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

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相关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包括：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附注五（五十二）“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本期末，本公司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外币）及欧元（外币）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附注五（五十二）“外币货币性项目”。

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外币）升值或者贬值 5%，对本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汇率变化	对净利润的影响(万元)	
	本期数	上年数
上升5%	182.57	160.92
下降5%	-182.57	-160.92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短期银行借款等短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率，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向银行借款均系固定利率借款。因此，本公司不会受到利率变动所导致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的影响。

(3) 商品价格风险

公司面临电解铜市场价格波动风险，电解铜为本公司生产和销售的主要原材料。为规避电解铜市场价格波动风险，本公司使用电解铜期货合约及市场定价安排对未来电解铜产品的销售、未来电解铜的采购、存货以及电解铜产品销售确定承诺进行风险管理。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客户管理信用风险集中度，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由于本公司的应收款项客户广泛分散于不同的地区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本公司所承担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各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当满足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

- 1) 合同付款已逾期超过 180 天。
- 2) 根据外部公开信用评级结果，债务人信用评级等级大幅下降。
- 3) 债务人生产或经营环节出现严重问题，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发生显著下降。
- 4)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5)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能力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6)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客观证据。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相关定义如下：

1)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2)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3)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本公司通过预计未来各月份中单个敞口或资产组合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报告期内，预期信用损失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4)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信息，如 GDP 增速等宏观经济状况，所处行业周期阶段等行业发展状况等。本公司在考虑公司未来销售策略或信用政策的变化的基础上来预测这些信息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

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短期借款	138,172,755.17	-	-	-	138,172,755.17
应付票据	253,222,439.16	-	-	-	253,222,439.16
应付账款	9,262,420.32	-	-	-	9,262,420.32
其他应付款	1,269,949.51	-	-	-	1,269,949.51
其他流动负债	6,034,450.00	-	-	-	6,034,45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867,443.05	-	-	-	34,867,443.05
租赁负债	-	55,000.00	-	-	55,000.00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442,829,457.21	55,000.00	-	-	442,884,457.21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4.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2023 年度、2022 年度期末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52.06%、56.98%。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2023年12月31日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合 计
1.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8,600.00	-	-	208,600.00
(2) 应收款项融资	-	63,146,648.59	-	63,146,648.5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08,600.00	63,146,648.59	-	63,355,248.59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1.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20,850.00			1,020,850.00
(2) 应收款项融资	-	79,926,785.81	-	79,926,785.8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020,850.00	79,926,785.81	-	80,947,635.81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208,600.00元，均为电解铜期货合约，对于存在活跃市场价格的电解铜期货合约，其公允价值按资产负债表日收盘价格确定。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公司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对于持有的应收票据，采用票面金额并考虑当年度综合贴现利率确定其公允价值。

(四)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杨绪清及其家族成员杨立山及杨丽娜，杨立山直接持有公司44.54%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杨绪清直接持有公司 4.35%股份，杨丽娜直接持有公司23.97%股份，杨绪清与杨立山系父子关系，杨绪清与杨丽娜系父女关系；杨绪清通过沈阳宏

远日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1.94%股份，杨绪清、杨立山和杨丽娜通过沈阳宏远永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5.25%股份，三人合计持有公司 80.05%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七(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关荣丽	实际控制人之一杨绪清的配偶
张丽美	实际控制人之一杨立山的配偶
ZHENG XI ZHUANG	实际控制人之一杨丽娜的配偶
杨绪明	公司副总经理
熊伟才	公司财务总监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方担保情况

(1) 明细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主债权确定期间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杨立山、杨绪清	本公司	33,000,000.00	2023/6/2	2024/5/29	否
杨绪清、杨绪明、杨立山、李淑文	本公司	180,000,000.00	2023/6/21	2024/6/20	否
杨绪清、杨绪明、李淑文、杨立山、	沈阳昌盛	90,000,000.00	2023/6/21	2024/6/20	否
杨绪清、杨立山	本公司	200,000,000.00	2023/6/19	2024/6/18	否
杨绪清、杨立山、张丽美	本公司	170,000,000.00	2020/4/8	2023/4/7	是
杨立山	本公司	140,000,000.00	2021/10/14	2024/9/1	是 ^注
杨绪清、杨立山	本公司	80,000,000.00	2022/5/19	2023/5/19	是
杨绪清、杨立山	本公司	33,000,000.00	2022/4/29	2023/4/22	是
杨绪清、张丽美、杨立山、李淑文、杨绪明、杨丽娜、关荣丽、ZHENG XI ZHUANG	本公司	140,000,000.00	2021/10/14	2023/4/8	是
杨绪清、张丽美、杨立山、李淑文、杨绪明、杨丽娜、关荣丽、ZHENG XI ZHUANG	沈阳昌盛	48,000,000.00	2022/4/28	2023/4/8	是

注：该股权质押担保已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提前解除。

上述担保为以个人信用为本公司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以及银行借款提供的最高额担保。

2.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间	本期数	上年数
关键管理人员人数	14	14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人数	14	14
报酬总额(万元)	478.23	485.89

十二、股份支付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股份支付基本情况

本公司于2018年7月向由公司骨干员工组成的沈阳宏远永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沈阳宏远日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2家合伙企业作为员工持股平台持有公司股权实施股权激励，股权激励不设服务期。

(二)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项目	本期数
公司当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股)	10,915.71
公司当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股)	-
公司当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股)	-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
公司期末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

(三)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最近一轮融资公允价值	最近一轮融资公允价值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方法	根据在职人员对应的权益工具估计	根据在职人员对应的权益工具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不适用

资本公积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	6,382,944.52	6,334,861.87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	-

(四) 以股份支付服务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以股份支付换取的职工服务总额	48,082.65	-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 已签订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及有关财务支出

项目	年末余额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5,752,030.00
合计	5,752,030.00

2.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1)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财产抵押、质押担保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三(二)3“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担保情况”之说明。

(2)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为自身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抵押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标的物	抵押物 账面原值	抵押物 账面价值	担保借 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宏远股份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固定资产	8,367.28	3,749.99	0.00	已归还
宏远股份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无形资产	3,344.41	2,318.79	0.00	已归还
沈阳昌盛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固定资产	3,354.17	2,576.80	0.00	已归还
沈阳昌盛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无形资产	1,003.20	750.87	0.00	已归还
小计	-	-	16,069.06	9,396.45	-	-

(二) 或有事项

- 本公司无未决诉讼仲裁事项。
-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本公司无为合并范围以外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

(2) 本公司无为非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事项

3.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担保情况

(1)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保证担保情况(单位：元)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金额	主债权到期日	备注
沈阳昌盛电气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沈阳宏远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33,000,000.00	2024/5/29	-
沈阳昌盛电气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沈阳宏远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180,000,000.00	2024/6/20	
沈阳昌盛电气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沈阳宏远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和平支行	200,000,000.00	2024/6/18	
沈阳宏远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昌盛电气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90,000,000.00	2024/6/20	-
沈阳宏远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昌盛电气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沈北分行	10,000,000.00	2024/3/22	-
沈阳宏远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昌盛电气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10,000,000.00	2024/6/12	
小 计	-	-	523,000,000.00	--	-

4. 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贴现或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375,728,526.00 元。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重要事项。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234,765,298.29	208,543,696.06

1-2 年	34,035.44	-
合 计	234,799,333.73	208,543,696.0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4,799,333.73	100.00	7,460,893.61	3.18	227,338,440.12		
其中： 账龄组合	149,047,695.10	63.48	7,460,893.61	5.01	141,586,801.49		
关联方组合	85,751,638.63	36.52	-	-	85,751,638.63		
合 计	234,799,333.73	100.00	7,460,893.61	3.18	227,338,440.12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8,543,696.06	100.00	4,924,624.55	2.36	203,619,071.51		
其中： 账龄组合	98,492,491.08	47.23	4,924,624.55	5.00	93,567,866.53		
关联方组合	110,051,204.98	52.77	-	-	110,051,204.98		
合 计	208,543,696.06	100.00	4,924,624.55	2.36	203,619,071.51		

(1)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 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49,047,695.10	7,460,893.61	5.01
关联方组合	85,751,638.63	-	-
小 计	234,799,333.73	7,460,893.61	3.18

其中： 账龄组合

账 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49,013,659.66	7,450,682.98	5.00
1-2 年	34,035.44	10,210.63	30.00
小 计	149,047,695.10	7,460,893.61	5.01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种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24,624.55	2,536,269.06	-	-	-	7,460,893.61
小计	4,924,624.55	2,536,269.06	-	-	-	7,460,893.6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数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沈阳昌盛电气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85,751,638.63	1年以内	36.52	-
特变电工沈阳变压器集团有限公司	30,811,083.60	1年以内	13.12	1,540,554.18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变压器厂	21,207,200.35	1年以内	9.03	1,060,360.02
VIRGINIA TRANSFORMER CORP (VTCW)	16,347,984.15	1年以内	6.96	817,399.21
山东泰开变压器有限公司	13,893,833.92	1年以内	5.92	694,691.70
小计	168,011,740.65	-	71.55	4,113,005.11

5.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沈阳昌盛电气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85,751,638.63	36.52
小计	-	85,751,638.63	-

(二)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利息	-	-	-	-	-	-
应收股利	-	-	-	-	-	-
其他应收款	6,471,591.28	267,358.27	6,204,233.01	5,624,231.17	211,890.27	5,412,340.90
合计	6,471,591.28	267,358.27	6,204,233.01	5,624,231.17	211,890.27	5,412,340.90

2. 其他应收款

(1) 按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数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	1,431,425.91	1,431,425.91

押金保证金	4, 989, 044. 00	4, 114, 909. 00
其他零星款项	51, 121. 37	77, 896. 26
账面余额小计	6, 471, 591. 28	5, 624, 231. 17

(2)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数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4, 987, 165. 37	5, 519, 231. 17
1-2 年	1, 379, 425. 91	102, 000. 00
2-3 年	102, 000. 00	3, 000. 00
3 年以上	3, 000. 00	-
账面余额小计	6, 471, 591. 28	5, 624, 231. 17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 471, 591. 28	100. 00	267, 358. 27	4. 13	6, 204, 233. 01
其中： 账龄组合	5, 040, 165. 37	77. 88	267, 358. 27	5. 30	4, 772, 807. 10
关联方组合	1, 431, 425. 91	22. 12	-	-	1, 431, 425. 91
合 计	6, 471, 591. 28	100. 00	267, 358. 27	4. 13	6, 204, 233. 01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 624, 231. 17	100. 00	211, 890. 27	3. 77	5, 412, 340. 90
其中： 账龄组合	4, 192, 805. 26	74. 55	211, 890. 27	5. 05	3, 980, 914. 99
关联方组合	1, 431, 425. 91	25. 45	-	-	1, 431, 425. 91
合 计	5, 624, 231. 17	100. 00	211, 890. 27	3. 77	5, 412, 340. 90

1)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 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5, 040, 165. 37	267, 358. 27	5. 30
关联方组合	1, 431, 425. 91	-	-

小 计	6,471,591.28	267,358.27	4.13
-----	--------------	------------	------

其中：账龄组合

账 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4,987,165.37	249,358.27	5.00
1-2 年	50,000.00	15,000.00	30.00
3 年以上	3,000.00	3,000.00	100.00
小 计	5,040,165.37	267,358.27	5.30

2)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 计
	未来 12 个月预 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211,890.27	-	-	211,890.27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55,468.00	-	-	55,468.00
本期收回或转回	-	-	-	-
本期转销或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67,358.27	-	-	267,358.27

(4) 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种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1,890.27	55,468.00	-	-	-	267,358.27
小 计	211,890.27	55,468.00	-	-	-	267,358.2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数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 质或内容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 末余额
特变电工沈阳变压器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0	1 年以内	46.36	150,000.00

沈阳昌盛电气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代垫款	1,431,425.91	1-2年、2-3年	22.12	-
中国电气装备集团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1,326,000.00	1年以内	20.49	66,300.00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660,044.00	1年以内	10.20	33,002.20
员工-唐欢	工伤款	50,000.00	1-2年	0.77	15,000.00
小计		6,467,469.91	-	99.94	264,302.20

(7) 对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沈阳昌盛电气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431,425.91	22.12
小计		1,431,425.91	-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438,537.98	-	12,438,537.98	12,338,537.98	-	12,338,537.9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	-	-	-	-	-
合计	12,438,537.98	-	12,438,537.98	12,338,537.98	-	12,338,537.98

2. 子公司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沈阳昌盛电气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12,199,601.98	-	-	12,199,601.98	-	-
宏远电磁线香港有限公司	138,936.00	-	-	138,936.00	-	-
宏昌（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	100,000.00		100,000.00	-	-
小计	12,338,537.98	100,000.00	-	12,438,537.98	-	-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10,991,961.33	1,104,439,676.52	1,039,756,550.62	962,704,445.00
其他业务	140,817,965.38	138,182,317.02	98,633,565.46	95,059,235.74

合 计	1, 351, 809, 926. 71	1, 242, 621, 993. 54	1, 138, 390, 116. 08	1, 057, 763, 680. 74
-----	----------------------	----------------------	----------------------	----------------------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的分解信息

(1) 按产品/业务类别分类

产品名称	本期数	
	收 入	成 本
换位导线	1, 024, 328, 812. 44	933, 775, 026. 54
漆包线	12, 704, 560. 02	11, 227, 573. 52
漆包纸包线	3, 862, 099. 37	3, 386, 143. 66
纸包线	170, 096, 489. 50	156, 050, 932. 80
小 计	1, 210, 991, 961. 33	1, 104, 439, 676. 52

续上表:

产品名称	上期数	
	收 入	成 本
换位导线	820, 509, 975. 28	758, 306, 329. 95
漆包线	15, 953, 382. 59	15, 502, 811. 26
漆包纸包线	24, 091, 723. 87	21, 624, 702. 19
纸包线	179, 201, 468. 88	167, 270, 601. 60
小 计	1, 039, 756, 550. 62	962, 704, 445. 00

(3) 按地区分类

地区名称	本期数	
	收 入	成 本
东北	512, 743, 022. 47	461, 115, 363. 79
华北	55, 748. 34	53, 368. 64
华东	241, 701, 373. 90	226, 698, 348. 82
华中	12, 788, 518. 12	12, 131, 016. 15
华南	14, 469, 443. 20	13, 659, 374. 50
西北	189, 534, 842. 57	174, 672, 444. 42
西南	1, 000, 434. 42	956, 599. 35
国外	238, 698, 578. 31	215, 153, 160. 85
小 计	1, 210, 991, 961. 33	1, 104, 439, 676. 52

续上表:

地区名称	上期数	
	收 入	成 本
东北	462,112,484.62	424,382,685.30
华北	15,832,842.67	14,425,880.25
华东	288,685,068.78	270,713,071.21
华中	8,899,961.83	8,063,199.74
华南	6,298,616.75	6,203,200.80
西北	156,774,048.44	144,897,278.37
西南	15,398,453.87	14,698,849.77
国外	85,755,073.66	79,320,279.56
小 计	1,039,756,550.62	962,704,445.00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特变电工沈阳变压器集团有限公司	471,763,919.11	34.90
山东泰开变压器有限公司	173,067,664.33	12.80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变压器厂	158,673,696.82	11.74
沈阳昌盛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149,802,001.61	11.08
ASTOR ENERJI A.S. (土耳其)	73,277,859.06	5.42
小 计	1,026,585,140.93	75.94

(五) 投资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926,125.00	1,083,925.00
处置应收款项融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527,854.75	-4,948,199.62
合 计	-5,601,729.75	-3,864,274.62

十七、补充资料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非经常性损益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的规定，本公司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情况如下(收益为+，损失为-)：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4,725.68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428,290.47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934,525.00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2.6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14,666.67	-
小 计	6,063,370.52	-

减：所得税影响额(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774,428.72	-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税后)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288,941.80	-

2.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未列举的项目界定为非经常性损益且金额重大的项目的说明：

项 目	金 额	原 因
首台套保险费用支出	1,214,666.67	符合非经常性损益的定义

3. 本公司自 2023 年 12 月 22 日起执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该事项未对本公司可比会计期间 2022 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产生影响。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1. 明细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本公司报告期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75	0.70	0.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45	0.64	0.64

2. 计算过程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64,465,663.93
非经常性损益	2	5,288,941.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59,176,722.13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4	377,341,726.78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加权数	5	-
报告期内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加权数	6	-
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加权数	7	-151,102.94

加权平均净资产	$8=4+1*0.5+$ 5-6+7	409,423,455.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8	15.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3/8	14.45%

[注]报告期净资产增减变动加权数，系按净资产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占报告期月数的比例作为权重进行加权计算。

(2)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64,465,663.93
非经常性损益	2	5,288,941.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59,176,722.13
期初股份总数	4	92,045,468.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5	-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的加权数	6	-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的加权数	7	-
报告期缩股数	8	-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9=4+5+6-7-8	92,045,468.00
基本每股收益	10=1/9	0.70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11=3/9	0.64

[注]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的加权数及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的加权数，系按股份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占报告期月数的比例作为权重进行加权计算。

(3)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三) 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

1.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报表项目	期末数较期初数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应收票据	-66.87%	主要系当期公司减少信用等级较低的票据收取，回收资金效率提高所致
应收账款	31.92%	主要系本期销售增加导致的增加
预付账款	-35.29%	主要系期末材料陆续到货结转所致
存货	52.60%	主要系公司期末销售规模扩大导致的生产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89.62%	主要系公司期末待抵扣进项税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30.21%	主要系当期厂房改造及设备转固所致
在建工程	-39.36%	主要系当期厂房改造及设备转固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66%	主要系子公司可弥补亏损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32.45%	主要系未终止确认的票据贴现到期减少所致
合同负债	1,951.97%	主要系公司预收境外客户货款所致
应交税费	112.97%	主要系当期应交所得税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83.84%	主要系当期保证金减少所致
长期借款	-100.00%	主要系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盈余公积	44.16%	主要系当期公司盈利计提所致

2. 合并利润表项目

报表项目	本期数较上年数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销售费用	64.40%	主要系当期销售佣金、差旅费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42.04%	主要系当期公司增加研发投入所致
财务费用	-289.48%	主要系公司当期汇兑收益减少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211.58%	主要系当期坏账准备转回所致
营业外收入	-84.92%	主要系公司当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二、更正后的半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

(一) 更正后的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6月30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221,686,429.8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二)	797,25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三)	73,542,483.52

应收账款	五(四)	184,773,566.73
应收款项融资	五(五)	20,057,410.34
预付款项	五(六)	1,595,288.5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七)	6,413,675.48
其中：应收利息		-
应收股利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八)	193,212,884.15
合同资产		-
持有待售资产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其他流动资产	五(九)	3,805,756.79
流动资产合计		705,884,745.4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
其他债权投资		-
长期应收款		-
长期股权投资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投资性房地产		-
固定资产	五(十)	83,680,171.05
在建工程	五(十一)	33,221,210.33
生产性生物资产		-
油气资产		-
使用权资产		-
无形资产	五(十二)	31,842,439.29
开发支出		-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		-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三)	5,490,578.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四)	664,955.7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4,899,354.55
资产总计		860,784,099.9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六)	161,694,056.9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应付票据	五(十六)	206,000,000.00
应付账款	五(十七)	13,064,111.27
预收款项		-
合同负债	五(十八)	3,011,035.4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九)	2,652,527.18
应交税费	五(二十)	659,556.60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一)	2,169,688.20
其中：应付利息		-
应付股利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二)	5,127,996.21
流动负债合计		394,378,971.8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二十三)	40,047,777.78
应付债券		-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租赁负债		-
长期应付款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预计负债		-
递延收益	五(二十四)	24,598,062.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4,645,840.57
负债合计		459,024,812.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二十五)	92,045,468.00
其他权益工具		-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资本公积	五(二十六)	142,392,788.55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五(二十七)	344,367.1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二十八)	13,773,652.4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九)	153,203,011.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01,759,287.55
少数股东权益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01,759,287.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60,784,099.99

法定代表人：杨绪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伟才

会计机构负责人：尚士梅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2,767,871.15
交易性金融资产		797,250.00
衍生金融资产		-
应收票据		53,725,483.52
应收账款	十五(一)	279,928,207.74
应收款项融资		5,868,475.61
预付款项		1,194,051.60
其他应收款	十五(二)	5,817,174.82
其中：应收利息		-
应收股利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7,721,248.85
合同资产		-
持有待售资产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其他流动资产		604,782.54
流动资产合计		678,424,545.8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其他债权投资		-
长期应收款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三)	12,338,537.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投资性房地产		-
固定资产		62,556,808.20
在建工程		4,582,480.38
生产性生物资产		-
油气资产		-
使用权资产		-
无形资产		24,231,877.80
开发支出		-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99,544.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664,955.7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6,474,204.73
资产总计		784,898,750.5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585,245.83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应付票据		206,000,000.00
应付账款		11,784,062.37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983,704.89
应交税费		540,995.35
其他应付款		2,169,688.20
其中：应付利息		-
应付股利		-
合同负债		-
持有待售负债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其他流动负债		4,136,561.60
流动负债合计		327,200,258.2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0,047,777.78
应付债券		-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租赁负债		-
长期应付款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预计负债		-
递延收益		19,627,218.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84,227.25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359,223.93
负债合计		387,559,482.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92,045,468.00
其他权益工具		-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资本公积		142,392,788.55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648,744.83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13,773,652.4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8,478,614.5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97,339,268.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84,898,750.56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6 月
一、营业总收入		653,751,461.84
其中：营业收入	五(三十)	653,751,461.8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27,089,374.90
其中：营业成本	五(三十)	602,129,203.1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一)	1,833,241.33
销售费用	五(三十二)	2,886,968.52
管理费用	五(三十三)	12,867,883.87
研发费用	五(三十四)	7,320,646.19
财务费用	五(三十五)	51,431.88
其中：利息费用		2,578,492.81
利息收入		494,589.53
加：其他收益	五(三十六)	2,493,675.9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七)	-3,813,438.7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八)	-437,699.4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九)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	-59,441.1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845,183.60
加：营业外收入	五(四十一)	710,261.35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二)	7.6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555,437.35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三)	1,945,379.3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610,057.9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		23,610,057.97

列)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610,057.9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五(四十四)	807,502.8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07,502.80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5)其他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07,502.8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343,187.50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7)其他		1,150,690.3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417,560.7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417,560.7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六(二)	0.2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法定代表人：杨绪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伟才 会计机构负责人：尚士梅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一、营业收入	十五(四)	585,944,023.97
减：营业成本	十五(四)	538,878,284.65
税金及附加		1,367,341.05
销售费用		2,717,606.98
管理费用		10,797,360.77
研发费用		2,508,507.53

财务费用		-930,565.11
其中：利息费用		1,526,258.89
利息收入		423,490.72
加：其他收益		1,980,637.7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五)	-3,461,997.8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02,779.7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226.1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658,122.09
加：营业外收入		710,261.35
减：营业外支出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368,383.44
减：所得税费用		3,852,640.8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515,742.5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515,742.5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11,777.8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5.其他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1,777.8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343,187.50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7.其他		854,965.32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027,520.38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 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43,457,594.3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154,201.6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四)	126,344,483.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6,956,279.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2,511,070.9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442,985.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918,824.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四)	126,076,890.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1,949,770.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6,508.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208,928.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08,928.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98,928.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四)	36,56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五(四十四)	100,56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8,401,164.5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27,582.2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328,746.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8,746.7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95,288.7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65,878.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069,252.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003,373.44

法定代表人：杨绪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伟才 会计机构负责人：尚士梅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7,027,058.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7,154,201.6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413,584.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9,594,844.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6,159,633.3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669,366.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15,771.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391,363.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6,836,135.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58,709.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10,000.00

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283,722.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83,722.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73,722.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963,819.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963,819.9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8,401,164.5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62,125.5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463,290.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99,470.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90,354.9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124,128.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745,122.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620,994.75

(二) 更正后的财务报表附注

沈阳宏远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 1-6 月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沈阳宏远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远股份、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原沈阳市宏远电磁线有限公司。公司以2018年7月31日为基准日，由沈阳市宏远电磁线有限公司整体改制变更设立。本公司于2018年12月24日在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210106720908375D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204.5468万元。总股本为

92,045,468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公司注册地址：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沈西三东路12号。

法定代表人：杨绪清。

本公司属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经营范围为：线材、加工制造；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本公司主要产品为电磁线（换位导线、漆包线、纸包线等）。

（二）公司历史沿革

1. 公司成立

杨绪清和杨绪明于2000年4月共同出资设立沈阳市宏远电磁线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50万元，2000年4月20日，股东杨绪清、杨绪明共同签署了公司章程并一致决定由杨绪清担任公司执行董事和法定代表人，由杨绪明担任公司总经理。2000年4月20日，沈阳市工商局核准了公司的设立登记，初始设立时杨绪清拥有60%的股权，杨绪明拥有40%的股权。

初始设立时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为人民币50万，出资方式为设备，其中杨绪清出资人民币30万，占实收资本的60%；杨绪明出资人民币2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40%。注册资本实收情况业经辽宁信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2000年4月20日出具辽信所验字[2000]第1156号验资报告验证。

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杨绪清	300,000.00	60.00
杨绪明	200,000.00	40.00
合 计	500,000.00	100.00

2. 第一次增资及股权转让

2002年6月18日，杨绪清与杨绪明就股权转让事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2002年6月26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0万元增至人民币1,000万元，由沈阳市沙岭电线厂以登记在其名下的三座厂房作价人民币950万元认缴增资；同意股东杨绪清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股权（人民币叁拾万元）转让给杨绪明。

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后，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沈阳市沙岭电线厂出资人民币95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95%；杨绪明出资人民币5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5%。本次增资业经沈阳东泉会计师事务所于2002年6月20日出具的沈东泉验字[2002]第529号验资报告验证。2002年7月3日，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公司此次股权转让及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沈阳市沙岭电线厂	9,500,000.00	95.00
杨绪明	500,000.00	5.00
合 计	10,000,000.00	100.00

3. 第二次增资

2003年11月10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3,000万元。沈阳市沙岭电线厂由原来出资95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2205万元人民币，杨绪明由原来出资5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795万元人民币。

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为人民币3,000万元，其中沈阳市沙岭电线厂出资人民币2,205万元，占实收资本的73.5%；杨绪明出资人民币795万，占实收资本的26.5%。本次增资业经辽宁东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2003年11月12日出具的辽东泉验字[2003]第394号验资报告验证。2003年11月13日，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此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沈阳市沙岭电线厂	22,050,000.00	73.50
杨绪明	7,950,000.00	26.50
合计	30,000,000.00	100.00

4. 经营期限变更

2004年5月18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公司经营期限由原来的2005年4月24日延长至2015年4月24日。2004年5月20日，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的工商登记。

5. 第三次增资

2005年12月18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人民币3,000万元增至人民币5,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杨绪清以非专有技术作价人民币2,000万元进行出资。

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其中沈阳市沙岭电线厂出资人民币2,205万元，占实收资本的44.10%；杨绪明出资人民币795万，占实收资本的15.90%；杨绪清出资人民币2,00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40.00%。本次增资业经辽宁中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5年12月19日出具的中平验字[2005]第014号验资报告验证。2005年12月20日，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此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沈阳市沙岭电线厂	22,050,000.00	44.10
杨绪清	20,000,000.00	40.00
杨绪明	7,950,000.00	15.90
合计	50,000,000.00	100.00

6. 第四次增资

2006年9月13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000万元变更为人民币7,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沈阳市沙岭电线厂以货币资金出资。

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为人民币7,000万元，其中沈阳市沙岭电线厂出资人民币4,205万元，占实收资本的60.07%；杨绪明出资人民币795万，占实收资本的11.36%；杨绪清出资人民币2,000万元，占实收资本的28.57%。本次增资业经辽宁中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6年9月15日出具的中平验字[2006]第029号验资报告验证。2006年9月19日，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此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沈阳市沙岭电线厂	42,050,000.00	60.07
杨绪清	20,000,000.00	28.57
杨绪明	7,950,000.00	11.36
合 计	70,000,000.00	100.00

7. 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8年12月8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沈阳市沙岭电线厂将其持有的沈阳市宏远电磁线有限公司4,205万元的股权转让给杨绪清。双方于2008年12月5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08年12月8日，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此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杨绪清	62,050,000.00	88.64
杨绪明	7,950,000.00	11.36
合 计	70,000,000.00	100.00

8. 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9年3月18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杨绪清将其持有的沈阳市宏远电磁线有限公司6,055万元，占公司86.5%的股权转让给杨立山。双方于2009年3月18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09年4月14日，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此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杨立山	60,550,000.00	86.50
杨绪清	1,500,000.00	2.14
杨绪明	7,950,000.00	11.36
合 计	70,000,000.00	100.00

9. 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7年6月23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杨绪明将其持有的沈阳市宏远电磁线有限公司795万元，占公司11.36%的股权转让给杨绪清。双方于2017年7月10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7年7月21日，沈阳市铁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发区）核准了此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杨立山	60,550,000.00	86.50
杨绪清	9,450,000.00	13.50
合 计	70,000,000.00	100.00

10. 出资方式变更

2017年6月23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杨绪清以人民币2,000万元货币出资变更2005年12月的非专利技术出资（作价人民币2,000万元）。2005年12月用于出资的“阶梯状组合换位导线生产技术”仍由公司无偿使用，股东杨绪清不会要求公司就该等使用支付任何相关费用。

11. 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7年12月15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杨立山将其持有的沈阳市宏远电磁线有限公司189万元股权转让给乔浩，同意杨立山将其持有的沈阳市宏远电磁线有限公司105万元转让给孙成文。双方于2017年10月签订了投资协议书。2018年1月10日，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此次股权转让的工商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杨立山	57,610,000.00	82.30
杨绪清	9,450,000.00	13.50
乔浩	1,890,000.00	2.70
孙成文	1,050,000.00	1.50
合 计	70,000,000.00	100.00

12. 第五次增资

2018年7月27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7,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8,100.32万元，其中沈阳宏远永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认缴人民币546.88万元，沈阳宏远日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认缴人民币444.06万元，北京邦泰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认缴人民币109.38万元。

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为人民币8,100.32万元，其中杨立山出资人民币5,761万元，占实收资本的71.12%；杨绪清出资人民币945万，占实收资本的11.67%；乔浩出资人民币189万元，占实收资本的2.33%；孙成文出资人民币105万元，占实收资本的1.30%；沈阳宏远永昌投资管理中心出资人民币546.88万元，占实收资本的6.75%；沈阳宏远日新投资管理

中心（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444.06万元，占实收资本的5.48%；北京邦泰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09.38万元，占实收资本的1.35%。本次增资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3月28日出具的中汇会验[2022]1707号验资报告验证。2018年7月27日，沈阳市铁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此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杨立山	57,610,000.00	71.12
杨绪清	9,450,000.00	11.67
乔浩	1,890,000.00	2.33
孙成文	1,050,000.00	1.30
沈阳宏远永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468,800.00	6.75
沈阳宏远日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440,600.00	5.48
北京邦泰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93,800.00	1.35
合计	81,003,200.00	100.00

13. 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8年12月18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杨立山将其所持有的沈阳市宏远电磁线有限公司1,661万元转让给杨丽娜；同意杨绪清将其所持有的沈阳市宏远电磁线有限公司545万元转让给杨丽娜。双方于2018年12月18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2018年12月19日，沈阳市铁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此次股权转让的工商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杨立山	41,000,000.00	50.62
杨绪清	4,000,000.00	4.94
杨丽娜	22,060,000.00	27.23
乔浩	1,890,000.00	2.33
孙成文	1,050,000.00	1.30
沈阳宏远永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468,800.00	6.75
沈阳宏远日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440,600.00	5.48
北京邦泰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93,800.00	1.35
合计	81,003,200.00	100.00

14. 股份公司设立

2018年12月20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以2018年7月31日为基准日，采用整体变更的方式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将公司截至2018年7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160,508,785.02元(评估值255,858,074.76元)扣除其他综合收益-3,094,609.66元后余额163,603,394.68元，折合81,003,200股份(每股面值1元)，折余金额82,600,194.68元计入资本公积。

整体变更后，本公司股本8,100.32万元。本次增资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12月20日出具瑞华验字[2018]01350005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于2018年12月19日在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增资后公司股份结构如下：

本次整体变更后，股东出资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本(元)	股权比例(%)
杨立山	41,000,000.00	50.62
杨绪清	4,000,000.00	4.94
杨丽娜	22,060,000.00	27.23
乔浩	1,890,000.00	2.33
孙成文	1,050,000.00	1.30
沈阳宏远永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468,800.00	6.75
沈阳宏远日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440,600.00	5.48
北京邦泰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93,800.00	1.35
合计	81,003,200.00	100.00

15. 第六次增资

2019年10月10日，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股份总数由原8,100.32万股增加到8,442.06万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8,100.32万元增加到人民币8,442.06万元。增资部分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时间为2019年12月31日前。根据公司更新后的章程，新增341.74万股，其中沈阳浙商盛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认购329.08万股，王帅出资认购12.66万股。

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本为人民币8,442.06万元及8,442.06万股，其中杨立山出资人民币4,100万元，占股本的48.57%；杨绪清出资人民币400万，占股本的4.74%；杨丽娜出资人民币2,206万元，占股本的26.13%；乔浩出资人民币189万元，占股本的2.24%；孙成文出资人民币105万元，占股本的1.24%；沈阳宏远永昌投资管理中心出资人民币546.88万元，占股本的6.48%；沈阳宏远日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444.06万元，占股本的5.26%；

北京邦泰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09.38万元，占股本的1.30%；沈阳浙商盛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329.08万元，占股本的3.90%；王帅出资人民币12.66万元，占股本的0.15%。实收股本新增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3月29日出具的中汇会验[2022]1801号验资报告验证。

本次增资后，股东出资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本(元)	股权比例(%)
杨立山	41,000,000.00	48.57
杨绪清	4,000,000.00	4.74
杨丽娜	22,060,000.00	26.13
乔浩	1,890,000.00	2.24
孙成文	1,050,000.00	1.24
沈阳宏远永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468,800.00	6.48
沈阳宏远日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440,600.00	5.26
北京邦泰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93,800.00	1.30
沈阳浙商盛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90,800.00	3.90
王帅	126,600.00	0.15
合计	84,420,600.00	100.00

16. 第七次增资

2020年12月20日，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股份总数由原8,442.06万股增加到8,965.4677万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8,442.06万元增加到人民币8,965.4677万元。增资部分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时间为2020年12月31日前。根据公司更新后的章程，新增523.4077万股，其中苏州溪水腾汇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认购270.1459万股，苏州文汇高齐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认购84.4206万股，沈阳星咖汇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出资认购168.8412万股。

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本为人民币8,965.4677万元及8,965.4677万股，其中杨立山出资人民币4,100万元，占股本的45.73%；杨绪清出资人民币400万，占股本的4.46%；杨丽娜出资人民币2,206万元，占股本的24.61%；乔浩出资人民币189万元，占股本的2.11%；孙成文出资人民币105万元，占股本的1.17%；沈阳宏远永昌投资管理中心出资人民币546.88万元，占股本的6.10%；沈阳宏远日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444.06万元，占股本的4.95%；北京邦泰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09.38万元，占股本的1.22%；沈阳浙商盛海

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329.08万元，占股本的3.67%；王帅出资人民币12.66万元，占股本的0.14%；苏州溪水腾汇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270.1459万元，占股本的3.01%；苏州文汇高齐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84.4206万元，占股本的0.94%；沈阳星咖汇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68.8412万元，占股本的1.88%。实收股本新增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3月30日出具的中汇会验[2022]1871号验资报告验证。

本次增资后，股东出资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本（元）	股权比例(%)
杨立山	41,000,000.00	45.73
杨绪清	4,000,000.00	4.46
杨丽娜	22,060,000.00	24.61
乔浩	1,890,000.00	2.11
孙成文	1,050,000.00	1.17
沈阳宏远永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468,800.00	6.10
沈阳宏远日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440,600.00	4.95
北京邦泰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93,800.00	1.22
沈阳浙商盛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90,800.00	3.67
王帅	126,600.00	0.14
苏州溪水腾汇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01,459.00	3.01
苏州文汇高齐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44,206.00	0.94
沈阳星咖汇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688,412.00	1.88
合计	89,654,677.00	100.00

17. 第八次增资

2021年12月24日，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股份总数由原8,965.4677万股增加到9,204.5468万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8,965.4677万元增加到人民币9,204.5468万元。增资部分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时间为2021年12月31日前。根据公司更新后的章程，新增239.0791万股，其中苏州环秀湖壹号投资有限公司出资认购239.0791万股。

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本为人民币8,965.4677万元及9,204.5468万股，其中杨立山出资人民币4,100万元，占股本的44.54%；杨绪清出资人民币400万，占股本的4.35%；杨丽娜出资人民币2,206万元，占股本的23.97%；乔浩出资人民币189万元，占股本的2.05%；孙成文

出资人民币105万元，占股本的1.14%；沈阳宏远永昌投资管理中心出资人民币546.88万元，占股本的5.94%；沈阳宏远日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444.06万元，占股本的4.82%；北京邦泰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09.38万元，占股本的1.19%；沈阳浙商盛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329.08万元，占股本的3.58%；王帅出资人民币12.66万元，占股本的0.14%；苏州溪水腾汇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270.1459万元，占股本的2.93%；苏州文汇高齐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84.4206万元，占股本的0.92%；沈阳星咖汇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68.8412万元，占股本的1.83%；苏州环秀湖壹号投资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239.0791万元，占股本的2.60%。实收股本新增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3月31日出具的中汇会验[2022]1982号验资报告验证。

本次增资后，股东出资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本（元）	股权比例（%）
杨立山	41,000,000.00	44.54
杨绪清	4,000,000.00	4.35
杨丽娜	22,060,000.00	23.97
乔浩	1,890,000.00	2.05
孙成文	1,050,000.00	1.14
沈阳宏远永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468,800.00	5.94
沈阳宏远日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440,600.00	4.82
北京邦泰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93,800.00	1.19
沈阳浙商盛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90,800.00	3.58
王帅	126,600.00	0.14
苏州溪水腾汇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01,459.00	2.93
苏州文汇高齐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44,206.00	0.92
沈阳星咖汇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688,412.00	1.83
苏州环秀湖壹号投资有限公司	2,390,791.00	2.60
合 计	92,045,468.00	100.00

18. 第九次股权转让

2023年5月22日，北京邦泰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孙成文签订《北京邦泰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孙成文关于沈阳宏远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北京邦泰将其持有的沈阳宏远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109.38万元股份转让给孙成文。

本次股权转让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本（元）	股权比例(%)
杨立山	41,000,000.00	44.54
杨绪清	4,000,000.00	4.35
杨丽娜	22,060,000.00	23.97
乔浩	1,890,000.00	2.05
孙成文	2,143,800.00	2.33
沈阳宏远永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468,800.00	5.94
沈阳宏远日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440,600.00	4.82
沈阳浙商盛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90,800.00	3.58
王帅	126,600.00	0.14
苏州溪水腾汇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01,459.00	2.93
苏州文汇高齐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44,206.00	0.92
沈阳星咖汇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688,412.00	1.83
苏州环秀湖壹号投资有限公司	2,390,791.00	2.60
合 计	92,045,468.00	100.00

(三) 合并范围

截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是否纳入合并范围	
	2023.06.30	2022.12.31
沈阳昌盛电气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宏远电磁线香港有限公司	是	是

本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及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 本财务报告的批准

本财务报告已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等交易和事项指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十二）、附注三（十八）、附注三（二十一）、附注三（二十八）等相关说明。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本财务报表的实际会计期间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境外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

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定、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

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十七)“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5.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

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十七)3(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项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者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外币业务折算和外币报表的折算

1. 外币交易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记账本位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货币性项目和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

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的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

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 1)、2)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按照本附注三(十)2 金融资产转移的会计政策确定的方法进行计量。

3)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本附注三(十)5 金融工具的减值方法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的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 1)、2)、3) 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

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5)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货币汇率互换合同、利率互换合同及外汇期权合同等。衍生工具于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对于嵌入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的混合合同，若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本公司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本公司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会计政策。若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工具处理：

- 1) 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不紧密相关。
- 2) 与该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3) 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的，本公司按照适用的会计准则规定对混合合同的主合同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无法根据嵌入衍生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对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进行可靠计量的，该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根据混合合同公允价值和主合同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定。使用了上述方法后，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仍然无法单独计量的，本公司将该混合合同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

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三(十一)。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本附注三(十)1(3)3所述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

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十一)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等。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十二) 应收款项减值

1. 应收票据减值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5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票据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

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2. 应收账款减值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5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及集团内公司款项

3.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5所述的简化方法确定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款项融资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款项融资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融资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4. 其他应收款减值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5 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	---------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及集团内公司款项

(十三) 存货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发出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十四)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是指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

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2. 合同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5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合同资产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合同资产

(十五) 合同成本

1. 合同成本的确认条件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与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公司首先对按照其他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十六) 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条件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督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公司已经获得批准。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当拟出售的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部分资产或负债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处置组中剩余资产或负债新组成的处置组仍满足持有待售划分条件的，公司将新组成的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否则将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单独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对于当期首次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调整可比会计期间的资产负债表。

2. 持有待售类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初始计量及后续计量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司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公司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在初始计量或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应继续予以确认。

公司对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金额时，先抵减处置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处置组时，首先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处置组中不适用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再按照上述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依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的适用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同时将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3.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终止确认和计量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

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净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

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十八)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的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和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40	5	2.375-4.75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0	5	9.5-19
运输工具	平均年限法	4-6	5	15.83-23.75
办公设备	平均年限法	3-10	5	9.5-31.67

说明：

(1)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 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 其他说明

(1) 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 3 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2) 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终止确认，并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

(3)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者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十九)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二十)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一)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50
软件使用权	预计受益期限	3

本公司无形资产均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确认和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一)；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终结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二十五)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

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二十六)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分以下情况处理：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

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七)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若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

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者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权益工具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被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5. 涉及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各企业之间、本公司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他股东之间或者本公司与本公司所在集团内其他企业之间的股份支付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4号》第七条集团内股份支付相关规定处理。

(二十八) 收入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

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间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国内销售在商品已经交付客户，客户接受商品的时候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国外销售：FOB&CIF 贸易结算方式下，在报关通过、已装船发货（取得货运单及提单）时确认收入；CPT&EXW 贸易结算方式下，在公司收到客户委托的运输公司提供的提货委托书并将货物交给运输公司时确认收入。

(2) 提供劳务

本公司提供的劳务主要为加工服务，在相关劳务实际提供后确认收入。

(二十九)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 (1) 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 (2) 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3)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 (1)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 (2)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 (3)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 (4) 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三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3)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可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且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十一）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

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二) 套期保值

1. 套期包括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2. 对于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工具，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1)套期关系仅由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和被套期工具组成；(2)在套期开始时，本公司正式指定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和公司从事套期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的书面文件；(3)该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1)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2)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3)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等于公司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但不反映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

本公司在套期开始日及以后期间持续地对套期关系是否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进行评估。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而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本公司进行套期关系再平衡。

3. 套期会计处理

(1) 公允价值套期

1)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是对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被套期项目因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被套期项目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不调整其账面价值；被套期项目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调整其账面价值。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在套期关系指定后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各相关期间损益。当履行确定承诺而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时，调整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以包括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被套期项目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的，公司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按照开始摊销日重新计算的实际利率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其组成部分)的，按照相同的方式对累计已确认的套期利得或损失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但不调整债务工具(或其组成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现金流量套期

1)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无效部分计入当期损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按照以下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认：①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②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2)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或者非金融资产和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本公司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3) 其他现金流量套期，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在被套期预期交易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将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三) 终止经营

1. 终止经营的条件

终止经营，是指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 终止经营的列报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的处置组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自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且该子公司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在合并报表中列报相关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将终止经营处置损益的调整金额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公司在当期利润表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账面价值调整金额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公司的子公司、共同经营、合营企业、联营企业以及部分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相应调整各个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

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或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或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三十四)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说明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及债权投资、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债权投资等的减值进行评估。运

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实际的金融工具减值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计提或转回。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4.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5.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

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9.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则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估值，在此过程中本公司管理层与其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附注三(十一)“公允价值”披露。

(三十五)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按3%、13%税率计缴。出口货物执行“免、抵、退”税政策，退税率为1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一定比例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6.5%、15%、8.25%

[注]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稅税率
本公司	15%
沈阳昌盛电气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25%
宏远电磁线香港有限公司	首港币 200 万元盈利，适用税率 8.25%；超出港币 200 万元盈利，适用 16.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被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辽宁省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32100201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三个年度享受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2. 根据 2012 年 5 月 25 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本公司出口货物，免征增值税，相应的进项税额抵减应纳增值税额（不包括适用增值税即征即退、先征后退政策的应纳增值税额），未抵减完的部分予以退还。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3. 06. 30	2022. 12. 31
库存现金	581. 81	26. 31
银行存款	96, 128, 914. 33	104, 014, 417. 07
其他货币资金	125, 556, 933. 72	118, 890, 583. 83
未到期应收利息	-	-
合 计	221, 686, 429. 86	222, 905, 027. 2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35, 988. 04	132, 026. 81

2.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2023. 06. 30	2022. 12. 31
票据保证金	114, 683, 056. 42	109, 835, 774. 99
合 计	114, 683, 056. 42	109, 835, 774. 99

3. 外币货币资金明细情况详见本附注五(四十八)“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3. 06. 30	2022. 12. 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97, 250. 00	1, 020, 850. 00
其中：期货合同	797, 250. 00	1, 020, 850. 00
合 计	797, 250. 00	1, 020, 850. 00

(三) 应收票据

1. 明细情况

种 类	2023. 06. 30	2022. 12. 31
银行承兑汇票	30, 996, 561. 60	50, 662, 900. 00
商业承兑汇票	46, 385, 000. 00	85, 500, 000. 00
账面余额小计	77, 381, 561. 60	136, 162, 900. 00

减：坏账准备	3,839,078.08	6,808,145.00
账面价值合计	73,542,483.52	129,354,755.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3年06月30日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7,381,561.60	100.00	3,839,078.08	5.00	73,542,483.52
合计	77,381,561.60	100.00	3,839,078.08	5.00	73,542,483.5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报告期各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组合	2023.0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77,381,561.60	3,839,078.08	5.00
小计	77,381,561.60	3,839,078.08	5.00

4. 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1) 报告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种类	2023.1.1	本期变动金额				2023.06.30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808,145.00	-2,969,066.92	-	-	-	3,839,078.08
小计	6,808,145.00	-2,969,066.92	-	-	-	3,839,078.08

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者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25,696,561.60	-	35,85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15,000,000.00	-	65,500,000.00
小计	-	40,696,561.60	-	101,350,000.00

(四)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3.06.30	2022.12.31
1 年以内	194,427,669.53	127,264,670.64
1-2 年	96,115.26	-
2-3 年	-	-
3 年以上	-	-
账面余额小计	194,523,784.79	127,264,670.64
减：坏账准备	9,750,218.05	6,363,233.52
账面价值合计	184,773,566.74	120,901,437.1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1) 2023 年 06 月 30 日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金额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4,523,784.79	100.00	9,750,218.05	5.28	5.28	184,773,566.74	
合 计	194,523,784.79	100.00	9,750,218.05	5.28	5.28	184,773,566.7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 合	2023.0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94,523,784.79	9,750,218.05	5.28
小 计	194,523,784.79	9,750,218.05	5.28

其中：账龄组合

账 龄	2023.0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94,427,669.53	9,721,383.47	5.00
1-2 年	96,115.26	28,834.58	30.00
小 计	194,523,784.79	9,750,218.05	5.28

4. 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1) 报告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种类	2023.1.1	本期变动金额				2023.06.30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363,233.52	3,386,984.53	-	-	-	9,750,218.05
小计	6,363,233.52	3,386,984.53	-	-	-	9,750,218.05

5.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2023.06.30				
特变电工沈阳变压器集团有限公司	55,670,417.32	1 年以内	28.62	2,783,520.87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变压器厂	34,518,631.27	1 年以内	17.75	1,725,931.56
常州西电变压器有限责任公司	28,293,680.28	1 年以内	14.55	1,414,684.01
山东泰开变压器有限公司	18,049,359.90	1 年以内	9.28	902,468.00
EL SEWEDY ELECTRIC FOR ELECTRICAL PRODUCTS-埃及变压器	14,425,591.98	1 年以内	7.42	721,279.60
小计	150,957,680.75	-	77.62	7,547,884.04

6. 外币应收账款情况详见本附注五(四十八)“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五) 应收款项融资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3.06.30	2022.12.31
应收票据	20,057,410.34	79,926,785.81
合 计	20,057,410.34	79,926,785.81

2. 应收票据明细情况

种 类	2023.06.30	2022.12.31
银行承兑汇票	20,535,119.50	81,516,212.94
账面余额小计	20,535,119.50	81,516,212.94
减：公允价值变动	477,709.16	1,589,427.13
账面价值合计	20,057,410.34	79,926,785.81

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者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2023. 06. 30		2022. 12. 31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86,750,175.49	-	249,228,119.68	-
商业承兑汇票	-	-	-	-
小 计	386,750,175.49	-	249,228,119.68	-

(六)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 龄	2023. 06. 30		2022. 12. 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595,288.57	100.00	4,487,448.57	100.00
合 计	1,595,288.57	100.00	4,487,448.57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未结算原因
2022. 06. 30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1,472,224.60	1 年以内	92.29	预付电费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辽宁沈阳分公司	79,523.42	1 年以内	4.98	预付汽油费
沈阳中茂电气材料有限公司	12,179.60	1 年以内	0.76	预付货款
佛山市广意永雄机械有限公司	11,400.00	1 年以内	0.71	预付货款
沈阳胜科水务有限公司	6689.75	1 年以内	0.42	预付水费
小 计	1,582,017.37		99.16	-

(七)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3. 06. 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6,767,536.28	353,860.80	6,413,675.48

合 计	6,767,536.28	353,860.80	6,413,675.48
-----	--------------	------------	--------------

续上表：

项 目	202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6,305,899.12	334,078.97	5,971,820.15
合 计	6,305,899.12	334,078.97	5,971,820.15

2.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1) 2023 年 06 月 30 日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767,536.28	100.00	353,860.80	5.23	6,413,675.48	
合 计	6,767,536.28	100.00	353,860.80	5.23	6,413,675.48	

2)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305,899.12	100.00	334,078.97	5.30	5,971,820.15	
合 计	6,305,899.12	100.00	334,078.97	5.30	5,971,820.15	

(2)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3.06.30	2022.12.31
1 年以内（含）	6,705,600.34	6,276,763.12
1-2 年	61,935.94	6,136.00
2-3 年	-	23,000.00
3 年以上	-	-
账面余额小计	6,767,536.28	6,305,899.12
减：坏账准备	353,860.80	334,078.97

账面价值小计	6,413,675.48	5,971,820.15

(3) 按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3.06.30	2022.12.31
押金保证金	6,540,833.50	6,137,909.00
其他零星款项	226,702.78	167,990.12
账面余额小计	6,767,536.28	6,305,899.12
减：坏账准备	353,860.80	334,078.97
账面价值小计	6,413,675.48	5,971,820.15

(4)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 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334,078.97	-	-	334,078.97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19,781.83	-	-	19,781.83
本期收回或转回	-	-	-	-
本期转销或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	353,860.80	-	-	353,860.80

2023 年 06 月 30 日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 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6,767,536.28	353,860.80	5.23
小 计	6,767,536.28	353,860.80	5.23

其中：账龄组合

账 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6,705,600.34	335,280.02	5.00
1-2 年	61,935.94	18,580.78	30.00
小 计	6,767,536.28	353,860.80	5.23

2)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 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263,099.94	-	-	263,099.94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70,979.03	-	-	70,979.03
本期收回或转回	-	-	-	-
本期转销或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34,078.97	-	-	334,078.97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 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6,305,899.12	334,078.97	5.30
小 计	6,305,899.12	334,078.97	5.30

其中：账龄组合

账 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6,276,763.12	313,838.17	5.00
1-2 年	6,136.00	1,840.80	30.00
2-3 年	23,000.00	18,400.00	80.00
小 计	6,305,899.12	334,078.97	5.30

(5) 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1) 报告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种类	2023.1.1	本期变动金额				2023.06.30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4,078.97	19,781.83	-	-	-	353,860.80
小 计	334,078.97	19,781.83	-	-	-	353,860.80

续上表:

种类	2022.1.1	本期变动金额				2022.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3,099.94	70,979.03	-	-	-	334,078.97
小 计	263,099.94	70,979.03	-	-	-	334,078.97

(6)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或内容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2023.06.30					
特变电工沈阳变压器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34,240.00	1 年以内	44.84	151,712.00
哈尔滨变感谢器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0	1 年以内	29.55	100,000.00
永安期货有限公司	保证金	1,486,593.50	1 年以内	21.97	74,329.68
公司员工	保险、公积金	124,980.01	1 年以内	1.85	6,249.00
北京科锐博华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	1 年以内	0.30	1,000.00
小 计		6,665,813.51		98.51	333,290.68

(八)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3.06.30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途物资	1,115,855.01	-	1,115,855.01
原材料	48,987,322.61	-	48,987,322.61
在产品	63,997,499.87	-	63,997,499.87
库存商品	53,003,868.62	-	53,003,868.62

发出商品	25,954,072.46	-	25,954,072.46	
低值易耗品	154,265.58	-	154,265.58	
合计	193,212,884.15	-	193,212,884.15	

续上表：

项目	2022.12.31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途物资	1,449,035.54	-	1,449,035.54
原材料	46,749,196.44	-	46,749,196.44
在产品	79,383,976.23	-	79,383,976.23
库存商品	22,848,191.04	-	22,848,191.04
发出商品	10,142,932.74	-	10,142,932.74
低值易耗品	224,978.11	-	224,978.11
合计	160,798,310.10	-	160,798,310.10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未发生跌价情况。

(九) 其他流动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2023.06.30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增值税留抵税额	3,502,090.12	-	3,502,090.12
待摊费用	303,666.67	-	303,666.67
合计	3,805,756.79	-	3,805,756.79

续上表：

项目	2022.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增值税留抵税额	2,310,785.04	-	2,310,785.04
预缴企业所得税	727,912.69	-	727,912.69
待摊费用	1,214,666.67	-	1,214,666.67
合计	4,253,364.40	-	4,253,364.40

(十)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3. 06. 30	2022. 12. 31
固定资产	83,680,171.05	83,686,032.90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 计	83,680,171.05	83,686,032.90

2.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注]报告期各期末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2023.06.30	2022.12.31
期末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	65,258,072.94	66,708,134.48

(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原因和依据说明

1) 2023 年 06 月 30 日

截止 2023 年 06 月 30 日，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类 别	2023.06.30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755,306.03	603,219.69	127,824.74	24,261.60	暂时封存，以备后用
小 计	755,306.03	603,219.69	127,824.74	24,261.60	——

(4) 报告期各期末无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5) 报告期各期末无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6) 截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用于借款抵押的固定资产，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四十七）之说明。

(十一)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3.06.30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33,221,210.33	-	33,221,210.33
工程物资	-	-	-
合 计	33,221,210.33	-	33,221,210.33

续上表：

项 目	2022.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25,969,627.12	-	25,969,627.12
工程物资	-	-	-
合 计	25,969,627.12	-	25,969,627.12

2.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工程名称	2023. 06. 30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软件工程	1,744,491.85	-	1,744,491.85
漆包车间改扩建工程	13,655,320.27	-	13,655,320.27
新能源自动化车间工程	2,074,336.29	-	2,074,336.29
设备安装工程	12,127,027.77	-	12,127,027.77
其他零星工程	782,045.32	-	782,045.32
生产设备新建	2,837,988.83	-	2,837,988.83
小 计	33,221,210.33	-	33,221,210.33

续上表：

工程名称	2022. 12. 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软件工程	1,744,491.85	-	1,744,491.85
漆包车间改扩建工程	13,085,829.88	-	13,085,829.88
新能源自动化车间工程	2,074,336.29	-	2,074,336.29
设备安装工程	8,335,537.07	-	8,335,537.07
其他零星工程	729,432.03	-	729,432.03
小 计	25,969,627.12	-	25,969,627.12

(2) 重大在建工程增减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 他减少	期末余额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2023.06.30									
软件工程	3,500,000.00	1,744,491.85	-	-	-	1,744,491.85	49.84	50	自筹
漆包车间改扩 建工程	15,000,000.00	13,085,829.88	569,490.39	-	-	13,655,320.27	91.04	90	自筹
设备安装工程	16,385,000.00	8,335,537.07	11,110,262.41	4,480,783.18	-	1,496,5016.30	91.33	90	自筹
新能源自动化 车间工程	2,500,000.00	2,074,336.29		-	-	2,074,336.29	82.97	90	自筹
其他零星项目	-	729,432.03	52,613.59	-	-	782,045.62	-	-	自筹
小 计	-	25,969,627.12	11,732,366.39	4,480,783.18	-	33,221,210.33	-	-	-

(3) 报告期各期末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4) 截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用于借款抵押的在建工程，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四十七）之说明。

(十二) 无形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3. 1. 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06. 30
		购置	在建工程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	处置	其他转出	
(1) 账面原值								
土地使用权	43,476,126.46	-	-	-	-	-	-	43,476,126.46
软件使用权	1,543,330.27	-		-	-	-	-	1,543,330.27
合 计	45,019,456.73	-		-	-	-	-	45,019,456.73
(2) 累计摊销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土地使用权	11,906,898.19	436,288.98	-	-	-	-	-	12,343,187.17
软件使用权	734,830.27	99,000.00	-	-	-	-	-	833,830.27
合 计	12,641,728.46	535,288.98	-	-	-	-	-	13,177,017.44
(3) 减值准备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土地使用权	-	-	-	-	-	-	-	-
软件使用权	-	-	-	-	-	-	-	-
合 计	-	-	-	-	-	-	-	-
(4)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31,569,228.27	-	-	-	-	-	-	31,132,939.29
软件使用权	808,500.00	-	-	-	-	-	-	709,500.00
合 计	32,377,728.27	-	-	-	-	-	-	31,842,439.29

2. 报告期各期末未发现无形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截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用于借款抵押的无形资产，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四十七）之说明。

4. 截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无未办妥权证的无形资产。

(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23. 06. 30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3,943,156.93	2,756,535.00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477,709.16	77,714.0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58,358.17	26,807.07
政府补助	6,291,433.89	1,406,487.79
可弥补亏损	7,629,045.98	1,907,261.50
合 计	28,499,704.13	6,174,805.37

续上表:

项 目	2022.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3,505,457.49	2,331,727.90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1,589,427.13	258,568.9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58,358.17	26,807.07
政府补助	6,511,903.99	1,494,439.00
合 计	21,765,146.78	4,111,542.9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23.06.30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增加)	797,250.00	119,587.50
固定资产折旧加计扣除	3,764,264.97	564,639.75
合 计	4,561,514.97	684,227.25

续上表:

项 目	2022.12.3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增加)	1,020,850.00	153,127.50
固定资产折旧加计扣除	4,092,591.45	613,888.72
合 计	5,113,441.45	767,016.2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 目	2023.06.30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4,227.25	5,490,578.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684,227.25	-

续上表：

项 目	2022.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7,016.22	3,344,526.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767,016.22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2023.06.30	2022.12.31
可抵扣亏损	2,947.96	6,909.15
小 计	2,947.96	6,909.1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宏远电磁线香港有限公司系位于香港特别行政区的公司，可弥补亏损无到期期限。

(十四) 其他非流动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3.06.30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664,955.76	-	664,955.76
合 计	664,955.76	-	664,955.76

续上表：

项 目	2022.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2,204,621.76	-	2,204,621.76
合 计	2,204,621.76	-	2,204,621.76

(十五) 短期借款

1. 明细情况

借款类别	2023.06.30	2022.12.31
质押借款	14,500,000.00	37,160,000.00

抵押借款	24,000,000.00	24,000,000.00
保证借款	91,000,000.00	36,000,000.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短期借款利息	134,056.93	103,553.15
未终止确认的票据贴现	22,060,000.00	97,290,000.00
合 计	161,694,056.93	204,553,553.15

(十六) 应付票据

1. 明细情况

票据种类	2023. 06. 30	2022. 12. 31
银行承兑汇票	206,000,000.00	205,391,178.26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 计	206,000,000.00	205,391,178.26

(十七)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账 龄	2023. 06. 30	2022. 12. 31
1 年以内	12,610,176.76	6,584,250.83
1-2 年	296,845.15	156,119.26
2-3 年	138,779.98	92,834.11
3 年以上	18,309.38	544,600.00
合 计	13,064,111.27	7,377,804.20

2. 外币应付账款情况详见附注五(四十八)“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十八) 合同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3. 06. 30	2022. 12. 31
预收货款	3,011,035.48	454,499.88
合 计	3,011,035.48	454,499.88

(十九)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目	2023. 1. 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06. 30
(1) 短期薪酬	2,797,500.31	22,147,092.79	22,292,065.92	2,652,527.18
(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322,689.45	2,322,689.45	-
(3) 辞退福利	-	-	-	-
(4)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2,797,500.31	24,469,782.24	24,614,755.37	2,652,527.18

2. 短期薪酬

项目	2023. 1. 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06. 30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97,500.31	18,048,817.80	18,193,790.93	2,652,527.18
(2) 职工福利费	-	420,935.96	420,935.96	-
(3) 社会保险费	-	1,724,652.66	1,724,652.66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468,864.56	1,468,864.56	-
工伤保险费	-	148,137.86	148,137.86	-
生育保险费	-	107,650.24	107,650.24	-
其他	-	-	-	-
(4) 住房公积金	-	1,614,237.24	1,614,237.24	-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338,449.13	338,449.13	-
(6) 短期带薪缺勤	-	-	-	-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 其他短期薪酬	-	-	-	-
小计	2,797,500.31	22,147,092.79	22,292,065.92	2,652,527.18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2023. 1. 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06. 30
(1) 基本养老保险	-	2,252,298.88	2,252,298.88	-
(2) 失业保险费	-	70,390.57	70,390.57	-
(3) 企业年金缴费	-	-	-	-
小计	-	2,322,689.45	2,322,689.45	-

(二十) 应交税费

1. 明细情况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增值税	-	198,817.57
企业所得税	264,130.57	189,191.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	39,194.54
房产税	21,448.28	21,448.28
印花税	213,376.11	214,470.17
土地使用税	41,867.19	41,867.19
教育费附加	-	16,797.66
地方教育附加	-	11,198.44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18,734.45	113,028.74
合 计	659,556.60	846,013.94

(二十一)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其他应付款	2,169,688.20	7,858,484.92
合 计	2,169,688.20	7,858,484.92

2.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押金保证金	-	5,619,282.00
保险费	1,822,000.00	1,822,000.00
应付暂估款	347,688.20	417,202.92
小 计	2,169,688.20	7,858,484.92

(2) 报告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二十二) 其他流动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目及内容	2023. 06. 30	2022. 12. 31
待转销项税额	391,434.61	59,084.98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已背书未到期票据	4,736,561.60	4,060,000.00
合 计	5,127,996.21	4,119,084.98

(二十三) 长期借款

1. 明细情况

借款类别	2023. 06. 30	2022. 12. 31
保证借款	40,000,000.00	40,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47,777.78	22,694.44
合 计	40,047,777.78	40,022,694.44

(二十四) 递延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3. 1. 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06. 30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6,439,794.24	-	1,841,731.45	24,598,062.79	项目补贴
合 计	26,439,794.24	-	1,841,731.45	24,598,062.79	-

2.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分摊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 / 与收益相关
			转入项目	金额			
2023. 06. 30							
拆迁补助	19,927,890.25	-	营业外收入	710,261.35	-	19,217,628.90	与资产相关
2022 年智造强省专项资金项目保险费补贴	1,214,666.67		其他收益	911,000.00	-	303,666.67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度专精特新工业技改项目补助	120,703.33	-	其他收益	14,780.00	-	105,923.33	与资产相关
建设年产 1 万吨电气线材产业化生	5,176,533.99	-	其他收益	205,690.1	-	4,970,843.89	与资产相关

产工程							
小 计	26,439,794.24	-		1,841,731.45	-	24,598,062.79	

[注]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的具体情况及分摊方法详见附注五(四十九)“政府补助”之说明。

(二十五) 股本

1. 明细情况

股东名称	2023. 1. 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06. 30
杨立山	41,000,000.00	-	-	41,000,000.00
杨丽娜	22,060,000.00	-	-	22,060,000.00
杨绪清	4,000,000.00	-	-	4,000,000.00
乔浩	1,890,000.00	-	-	1,890,000.00
孙成文	1,050,000.00	1,093,800.00	-	2,143,800.00
沈阳宏远永昌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5,468,800.00	-	-	5,468,800.00
沈阳宏远日新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4,440,600.00	-	-	4,440,600.00
北京邦泰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93,800.00	-	1,093,800.00	-
沈阳浙商盛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3,290,800.00	-	-	3,290,800.00
王帅	126,600.00	-	-	126,600.00
苏州溪水腾汇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701,459.00	-	-	2,701,459.00
苏州文汇高齐股权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844,206.00	-	-	844,206.00
沈阳星咖汇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688,412.00	-	-	1,688,412.00
苏州环秀湖壹号投资有限公司	2,390,791.00	-	-	2,390,791.00
合 计	92,045,468.00	1,093,800.00	1,093,800.00	92,045,468.00

(二十六) 资本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3. 1. 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06. 30
股本溢价	136,057,926.68	-	-	136,057,926.68
其他资本公积	6,334,861.87	-	-	6,334,861.87
其中：股权激励	6,334,861.87	-	-	6,334,861.87

合 计	142,392,788.55	-	-	142,392,788.55
-----	----------------	---	---	----------------

2. 报告期资本公积增减变动原因及依据

(1) 报告期股本溢价变动原因，系所有者投入资本所致，详见本附注五(二十五)“股本”之说明。

(2) 股份支付引起资本公积变动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一“股份支付”之说明。

(二十七) 其他综合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3. 1. 1	本期变动额							2023. 06. 30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损益	减：前 期计入 其他综 合收益 当期转 入留存 收益	减：所 得税费 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 司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 东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63,135.67	577,342.25	-559,741.65	-	329,581.10	807,502.80	-	344,367.13	
1)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330,858.17	-219,907.75	-1,580,591.65	-	209,993.60	1,150,690.30	-	-180,167.87	
2)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67,722.50	797,250.00	1,020,850.00	-	119,587.50	-343,187.50	-	524,535.00	
合 计	-463,135.67	577,342.25	-559,741.65	-	329,581.10	807,502.80	-	344,367.13	

(二十八) 盈余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3. 1. 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06. 30
法定盈余公积	13,773,652.44	-	-	13,773,652.44
合 计	13,773,652.44	-	-	13,773,652.44

2. 报告期盈余公积增减变动原因及依据说明

(二十九) 未分配利润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3. 06. 30	2022. 12. 31
上年年末余额	138,751,588.34	91,463,721.94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	-9,158,634.88	-7,193,038.55
调整后本年年初余额	129,592,953.46	84,270,683.3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610,057.97	49,997,484.8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675,214.73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3,203,011.43	129,592,953.46

(三十)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	652,113,585.24	600,851,723.46
其他业务	1,637,876.60	1,277,479.65
合 计	653,751,461.84	602,129,203.11

续上表：

项 目	2022 年 1-6 月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	624,478,846.59	577,793,062.64
其他业务	1,926,931.27	707,603.55
合 计	626,405,777.86	578,500,666.19

1.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情况(按不同类别列示)

(1) 按产品/业务类别分类

产品名称	2023 年 1-6 月	
	收 入	成 本
换位导线	499,260,306.92	458,213,917.93
漆包线	30,896,942.94	29,063,524.68

漆包纸包线	2, 269, 871. 94	1, 966, 951. 72
纸包线	119, 686, 463. 44	111, 607, 329. 13
小 计	652, 113, 585. 24	600, 851, 723. 46

续上表:

产品名称	2022 年 1-6 月	
	收 入	成 本
换位导线	390, 871, 413. 68	358, 139, 388. 34
漆包线	88, 954, 586. 29	83, 801, 956. 38
漆包纸包线	12, 602, 246. 37	11, 438, 479. 09
纸包线	132, 050, 600. 25	124, 413, 238. 83
小 计	624, 478, 846. 59	577, 793, 062. 64

(2) 按地区分类

地区名称	2023 年 1-6 月	
	收 入	成 本
东北	357, 709, 277. 78	327, 026, 262. 39
华北	9, 211, 619. 95	8, 858, 801. 55
华东	121, 893, 645. 48	115, 349, 079. 23
西北	88, 911, 025. 62	82, 666, 797. 09
华中	2, 175, 759. 36	1, 997, 536. 56
国外	72, 212, 257. 05	64, 953, 246. 64
小 计	652, 113, 585. 24	600, 851, 723. 46

续上表:

地区名称	2022 年 1-6 月	
	收 入	成 本
东北	319, 592, 849. 48	293, 016, 289. 90
华北	36, 759, 473. 83	34, 595, 305. 00
华东	119, 998, 321. 62	113, 215, 539. 52
华中	-	-
华南	2, 388, 361. 42	2, 293, 282. 96

西北	80,824,221.54	73,581,156.00
西南	15,398,453.87	14,687,400.52
国外	49,517,164.83	46,404,088.74
小 计	624,478,846.59	577,793,062.64

2.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3年1-6月		
特变电工沈阳变压器集团有限公司	247,445,911.31	37.85
山东泰开变压器有限公司	72,615,905.27	11.11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变压器厂	69,367,425.69	10.61
常州西电变压器有限责任公司	46,966,714.61	7.18
哈尔滨变压器有限责任公司	38,779,176.31	5.93
小 计	475,175,133.19	72.68

(三十一)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2,054.66	294,945.91
土地使用税	451,355.58	451,355.58
房产税	590,566.38	590,566.38
教育费附加	99,451.99	126,405.38
地方教育附加	66,301.33	84,270.26
车船使用税	20,019.84	18,219.84
印花税	373,491.55	354,268.60
环保税	-	11.64
合 计	1,833,241.33	1,920,043.59

[注 1]计缴标准详见本附注四“税项”之说明。

(三十二) 销售费用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工资薪金及福利	1,437,395.84	1,338,146.19
差旅费	584,058.07	262,886.94
佣金	204,091.79	119,954.22
业务招待费	564,885.51	661,419.38
进出口费用	63,641.51	21,270.34
房租	30,375.80	30,375.80
其他	2,520.00	3,773.58
合 计	2,886,968.52	2,437,826.45

(三十三) 管理费用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工资薪金及福利	5,066,939.75	4,632,103.63
保险费	1,316,072.92	1,266,367.75
折旧与摊销	1,383,091.68	1,352,422.62
办公及服务费	949,124.05	658,896.29
车辆使用费	508,940.64	449,193.27
业务招待费	878,621.79	511,422.81
机构服务费	1,674,630.19	1,422,538.91
采暖费	267,905.56	277,676.52
修理费	156,332.41	70,821.16
其他	666,224.88	612,123.28
合 计	12,867,883.87	11,253,566.24

(三十四) 研发费用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职工薪酬	3,524,732.14	2,142,892.58
直接材料	3,099,341.41	1,956,782.98

电费	597,192.34	181,306.81
折旧与摊销	39,380.30	12,418.68
试验费	-	-
鉴定费	-	28,301.89
委托开发费用	60,000.00	67,500.00
合 计	7,320,646.19	4,389,202.94

(三十五) 财务费用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利息费用	2,578,492.81	3,031,793.83
减：利息收入	494,589.53	914,518.37
汇兑损益	-2,216,499.74	-3,575,756.60
手续费支出	184,028.34	391,554.82
合 计	51,431.88	-1,066,926.32

(三十六) 其他收益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政府补助	2,440,170.10	2,356,126.13
个税手续费返还	53,505.86	10,646.80
合 计	2,493,675.96	2,366,772.93

报告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附注五(四十九)“政府补助”之说明。

(三十七) 投资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728,500.00	-
处置应收款项融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541,938.74	-4,389,847.57
合 计	-3,813,438.74	-4,389,847.57

(三十八) 信用减值损失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969,066.92	-1,255,311.29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386,984.53	-898,324.3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9,781.83	-122,402.98
合 计	-437,699.44	-2,276,038.58

(三十九)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	-1,370,760.10
合 计	-	-1,370,760.10

(四十) 资产处置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	-59,441.12	-
其中：固定资产	-59,441.12	-
合 计	-59,441.12	-

(四十一) 营业外收入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政府补助	710,261.35	710,261.36
其他	-	-
合 计	710,261.35	710,261.36

2. 计入报告期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金 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23 年 1-6 月		

拆迁补贴	710,261.35	与资产相关
小计	710,261.35	

(四十二) 营业外支出

1. 明细情况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对外捐赠	-	95,211.00
其他	7.60	-
合计	7.60	95,211.00

(四十三)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本期所得税费用	1,988,744.01	3,346,305.76
递延所得税费用	-43,364.63	-260,364.29
合计	1,945,379.38	3,085,941.4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利润总额	25,555,437.35	23,916,575.8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833,315.60	3,587,486.3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81,690.73	353,116.70
以前年度汇算清缴调整的影响	-	-
免税收入的影响	-106,539.20	-106,539.2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0,533.60	70,434.57
使用前期末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94.18	-276.9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579,310.79	-804,446.67
残疾员工工资加计扣除	-10,334.92	-13,833.37

所得税费用	1,945,379.38	3,085,941.47
-------	--------------	--------------

(四十四)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情况详见本附注五(二十七)“其他综合收益”之说明。

(四十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3 年度 1-6 月	2022 年 1-6 月
利息收入	494,589.53	914,518.37
政府补助收入	2,164,700.00	1,554,819.36
个税手续费	53,505.86	10,646.80
保险费	-	55,256.11
工伤赔款	-	135,792.76
投标保证金返还	150,506.78	-
受限资金	123,481,180.84	171,821,441.74
合 计	126,344,483.01	174,492,475.1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3 年度 1-6 月	2022 年 1-6 月
经营性费用	5,535,488.98	4,489,121.35
工伤赔款	-	118,568.91
营业外支出：捐赠、罚款等	-	95,211.00
保证金	68,000.00	4,270,860.00
其他	-	-
受限资金	120,473,401.63	126,696,878.42
合 计	126,076,890.61	135,670,639.68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3 年度 1-6 月	2022 年 1-6 月
票据贴现收到的资金	36,560,000.00	65,655,500.00
合 计	36,560,000.00	65,655,500.00

(四十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3,610,057.97	20,830,634.34
加: 资产减值准备	-	1,370,760.10
信用减值损失	437,699.44	2,276,038.5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468,000.37	4,008,374.58
使用权资产折旧	-	-
无形资产摊销	535,288.98	518,788.9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9,441.12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578,492.81	1,512,196.6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13,438.74	4,389,847.57
净敞口套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46,051.43	-406,335.2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414,574.05	19,837,426.0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4,365.72	-32,659,584.5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840,348.45	-37,467,639.76
处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子公司和业务除外)时确认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其他	-2,556,535.60	-2,100,268.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6,508.12	-15,789,492.6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租赁形成的使用权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7,003,373.44	160,941,176.6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13,069,252.22	118,632,193.9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65,878.78	42,308,982.7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23.06.30	2022.6.30
(1) 现金	107,003,373.44	160,941,176.60
其中: 库存现金	581.81	145.6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6,128,914.33	159,189,421.0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0,873,877.30	1,751,586.99
(2) 现金等价物	-	-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003,373.44	160,941,176.60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四十七)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2023.06.30	2022.12.31	
货币资金	114,683,056.42	109,835,774.99	票据保证金
应收票据	51,272,900.00	79,590,230.00	未终止确认的贴现票据
固定资产	19,749,071.58	53,435,384.08	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13,555,320.27	13,085,829.88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7,610,561.49	31,569,228.27	借款抵押
合计	206,870,909.76	287,516,447.22	

(四十八)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3.06.30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其中：美元	1,552,013.09	7.2258	11,214,536.17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4,368,195.50	7.2258	31,563,707.06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320,394.20	7.2258	2,294,773.26

(四十九) 政府补助

1. 明细情况

补助项目	初始确认年度	初始确认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报告期损益	
				损益项目	金 额
2023年1-6月					
2021 年度专精特新工业技改项目补助	2021 年度	147,8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14,780.00
建设年产 1 万吨电气线材产业化生产工程	2013 年度	4,697,604.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117,440.10
建设年产 1 万吨电气线材产业化生产工程	2014 年度	3,530,0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88,250.00
拆迁补助	2009 年度	53,219,359.38	递延收益	营业外收入	710,261.35
2022 年智造强省专项资金项目资金	2022 年度	1,822,0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911,000.00
大学生就业补贴	2023 年度	1,5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1,500.00
稳经济商务领域专项资金(外贸企业贷款贴息)	2023 年度	856,000.00	财务费用	财务费用	856,000.00
关于拨付 2022 年度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研制应用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	2023 年度	1,00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1,000,000.00

中小企业发展 专项费用补贴	2023 年度	307,2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307,200.00
合 计		-			4,006,431.45

(1) 2023年度收到政府补助2,164,700.00元。其中大额政府补助:

1) 根据沈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沈工信发【2023】23号《关于拨付2022年度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研制应用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公司2023年度收到专项补贴1,000,000.00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2023年度其他收益。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合并范围的变更。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万元。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级次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 务 性 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沈阳昌盛电气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一级	沈阳市	沈阳市	制造业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宏远电磁线香港有限公司	一级	香港	香港	批发零售业	100.00	-	投资设立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

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相关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包括：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附注五（五十一）“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本期末，本公司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外币）及欧元（外币）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附注五（四十八）“外币货币性项目”。

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外币）升值或者贬值 5%，对本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汇率变化		对净利润的影响(万元)
		2023 年 1-6 月
上升5%		202.42
下降5%		-202.42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本公司

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短期银行借款等短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率，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向银行借款均系固定利率借款。因此，本公司不会受到利率变动所导致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的影响。

3. 商品价格风险

公司面临电解铜市场价格波动风险，电解铜为本公司生产和销售的主要原材料。为规避电解铜市场价格波动风险，本公司使用电解铜期货合约及市场定价安排对未来电解铜产品的销售、未来电解铜的采购、存货以及电解铜产品销售确定承诺进行风险管理。

（二）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客户管理信用风险集中度，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由于本公司的应收款项客户广泛分散于不同的地区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本公司所承担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各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当满足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

为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

- (1) 合同付款已逾期超过 180 天。
- (2) 根据外部公开信用评级结果，债务人信用评级等级大幅下降。
- (3) 债务人生产或经营环节出现严重问题，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发生显著下降。
- (4)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5)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能力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6)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客观证据。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相关定义如下：

- (1)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 (2)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 (3)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本公司通过预计未来各月份中单个敞口或资产组合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报告期内，预期信用损失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

大变化。

4.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信息，如 GDP 增速等宏观经济状况，所处行业周期阶段等行业发展状况等。本公司在考虑公司未来销售策略或信用政策的变化的基础上来预测这些信息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三)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3. 06. 30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61,694,056.93	-	-	-	161,694,056.93
应付票据	206,000,000.00	-	-	-	206,000,000.00
应付账款	13,064,111.27	-	-	-	13,064,111.27
其他应付款	2,169,688.20	-	-	-	2,169,688.20
其他流动负债	5,127,996.21	-	-	-	5,127,996.21
长期借款	-	40,047,777.78	-	-	40,047,777.78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388,055,852.61	40,047,777.78	-	-	428,103,630.39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四)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

产以减低债务。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
2023年6月30日资产负债率为51.25%。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2023年06月30日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 量	合 计
1.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797,250.00			797,250.00
(2) 应收款项融资	-	20,057,410.34	-	20,057,410.3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797,250.00	20,057,410.34	-	20,854,660.34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截止2023年06月30日，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797,250.00元，均为电解铜期货合约，对于存在活跃市场价格的电解铜期货合约，其公允价值按资产负债表日收盘价格确定。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公司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对于持有的应收票据，采用票面金额并考虑当年度综合贴现利率确定其公允价值。

(四)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杨绪清及其家族成员杨立山及杨丽娜，杨立山直接持有公司 44.54%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杨绪清直接持有公司 4.35%股份，杨丽娜直接持有公司 23.97%股份，杨绪清与杨立山系父子关系，杨绪清与杨丽娜系父女关系；杨绪清通过沈阳宏远日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1.94%股份，杨绪清、杨立山和杨丽娜通过沈阳宏远永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5.25%股份，三人合计持有公司 80.05%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七(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关荣丽	实际控制人之一杨绪清的配偶
张丽美	实际控制人之一杨立山的配偶
ZHENG XI ZHUANG	实际控制人之一杨丽娜的配偶
杨绪明	公司副总经理
熊伟才	公司财务总监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方担保情况

(1) 明细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主债权确定期间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杨绪清、杨立山、张丽美	本公司	170,000,000.00	2020/4/8	2023/4/7	是
杨绪清、杨立山	本公司	80,000,000.00	2022/5/19	2023/5/19	是
杨绪清、杨立山	本公司	200,000,000.00	2023/6/19	2024/6/18	否
杨绪清、杨立山	本公司	33,000,000.00	2023/6/15	2024/5/29	否
杨绪清、杨立山	本公司	33,000,000.00	2022/4/29	2023/4/22	是
杨绪清、张丽美、杨立山、李淑文、杨绪明、杨丽娜、关荣丽、ZHENG XI ZHUANG	本公司	140,000,000.00	2021/10/14	2023/4/8	是

杨绪清、张丽美、杨立山、李淑文、杨绪明、杨丽娜、关荣丽、ZHENG XI ZHUANG	沈阳昌盛	48,000,000.00	2022/4/28	2023/4/8	是
杨绪清、杨绪明、李淑文、杨立山	本公司	180,000,000.00	2023/6/21	2026/6/20	否
杨绪清、杨绪明、杨立山、李淑文	沈阳昌盛	90,000,000.00	2023/6/21	2026/6/20	否

上述担保为以个人信用为本公司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以及银行借款提供的最高额担保。

2.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间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关键管理人员人数	14	11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人数	14	11
报酬总额(万元)	203.5	205.17

十一、股份支付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股份支付基本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股份支付情况。

(二)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公司当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股)	-	-
公司当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股)	-	-
公司当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股)	-	-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	-
公司期末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	-

(三)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	-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方法	不适用	不适用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不适用

资本公积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	6,334,861.87	6,334,861.87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	-

(四) 以股份支付服务情况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以股份支付换取的职工服务总额	-	-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 已签订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及有关财务支出

项目	2023.06.30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4,945,835.29
合计	4,945,835.29

2.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 (1)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为自身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抵押担保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四十七)“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之说明。

(二) 或有事项

- 本公司无未决诉讼仲裁事项。
-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 本公司无为合并范围以外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
 - 本公司无为非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事项
-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担保情况

(1) 截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保证担保情况(单位：元)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金额	主债权到期日	备注
沈阳昌盛电气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沈阳宏远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33,000,000.00	2024/5/29	-
沈阳昌盛电气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沈阳宏远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铁西支行	200,000,000.00	2024/6/18	-

沈阳昌盛电气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沈阳宏远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180,000,000.00	2026/6/20	-
沈阳昌盛电气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沈阳宏远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沈阳分行营业部	40,000,000.00	2024/6/28	-
沈阳宏远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昌盛电气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90,000,000.00	2026/6/20	-
沈阳宏远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昌盛电气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铁西支行	10,000,000.00	2023/12/26	-
小 计	-	-	553,000,000.00	--	-

4. 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公司已贴现或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386,750,175.49 元。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重要事项。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重大项目注释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3.06.30	2022.12.31
1 年以内(含)	288,654,487.94	208,543,696.06
1-2 年	96,115.26	-
2-3 年	-	-
3 年以上	-	-
账面余额小计	288,750,603.20	208,543,696.06
减：坏账准备	8,822,395.46	4,924,624.55
账面价值合计	279,928,207.74	203,619,071.5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1) 2023 年 06 月 30 日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8,750,603.20	100.00	8,822,395.46	3.06	279,928,207.74
合计	288,750,603.20	100.00	8,822,395.46	3.06	279,928,207.7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报告期各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2023.0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75,967,332.80	8,822,395.46	5.01
关联方组合	112,783,270.40	-	-
小计	288,750,603.20	8,822,395.46	3.06

其中：账龄组合

账龄	2023.0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	175,871,217.54	8,793,560.88	5.00
1-2年	96,115.26	28,834.58	30.00
小计	175,967,332.80	8,822,395.46	-

4. 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1) 报告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种类	2023.1.1	本期变动金额				2023.06.30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24,624.55	3,897,770.91	-	-	-	8,822,395.46
小计	4,924,624.55	3,897,770.91	-	-	-	8,822,395.46

5.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5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2023.06.30				

沈阳昌盛电气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112,783,270.40	1 年以内	39.06	-
特变电工沈阳变压器集团有限公司	55,670,417.32	1 年以内	19.28	2,783,520.87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变压器厂	34,518,631.27	1 年以内	11.95	1,725,931.56
常州西电变压器有限责任公司	28,293,680.28	1 年以内	9.80	1,414,684.01
山东泰开变压器有限公司	18,049,359.9	1 年以内	6.25	902,468.00
小 计	249,315,359.17	-	86.34	6,826,604.44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2023.06.30			
沈阳昌盛电气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12,783,270.40	39.06
小 计	-	112,783,270.40	-

(二)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3.0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6,047,845.82	230,671.00	5,817,174.82
合 计	6,047,845.82	230,671.00	5,817,174.82

2.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1) 2023 年 06 月 30 日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047,845.82	100.00	230,671.00	3.81	5,817,174.82
合 计	6,047,845.82	100.00	230,671.00	3.81	5,817,174.82

(2)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3. 06. 30	2022. 12. 31
1 年以内 (含)	4,616,419.91	5,519,231.17
1-2 年	1,431,425.91	102,000.00
2-3 年	-	3,000.00
3 年以上	-	-
账面余额小计	6,047,845.82	5,624,231.17
减：坏账准备	230,671.00	211,890.27
账面价值小计	5,817,174.82	5,412,340.90

(3) 按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3. 06. 30	2022. 12. 31
关联方往来	1,431,425.91	1,431,425.91
押金保证金	4,523,833.50	4,114,909.00
其他零星款项	92,586.41	77,896.26
账面余额小计	6,047,845.82	5,624,231.17
减：坏账准备	230,671.00	211,890.27
账面价值小计	5,817,174.82	5,412,340.90

(4)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 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未发生信 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211,890.27	-	-	211,890.27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 期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18,780.73	-	-	18,780.73
本期收回或转回	-	-	-	-
本期转销或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3年06月30日余额	230,671.00	-	-	230,671.00

2023年06月30日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4,616,419.91	230,671.00	5.00
关联方组合	1,431,425.91	-	-
小计	6,047,845.82	230,671.00	3.81

其中：账龄组合

账 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616,419.91	230,671.00	5.00
小 计	4,616,419.91	230,671.00	5.00

(5) 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1) 报告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种类	2023.1.1	本期变动金额				2023.06.30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1,890.27	18,780.73	-	-	-	230,671.00
小计	211,890.27	18,780.73	-	-	-	230,671.00

(6)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5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或内容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2023.06.30					
特变电工沈阳变压器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34,240.00	1年以内	50.17	151,712.00
永安期货有限公司	保证金	1,486,593.50	1年以内	24.58	74,329.68
沈阳昌盛电气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代垫款	1,431,425.91	1-2年以内	23.67	-
员工工伤	代垫工伤款	50,000.00	1年以内	0.83	2,500.00
沈阳铭伦复印机租赁有限公司	押金	3,000.00	1年以内	0.05	150.00
小计		6,005,259.41		99.30	228,691.68

(7) 对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2023.06.30			

沈阳昌盛电气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431,425.91	23.67
小 计		1,431,425.91	-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3.06.30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338,537.98	-	12,338,537.9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	-	-
合 计	12,338,537.98	-	12,338,537.98

2. 子公司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2023.06.30						
沈阳昌盛电气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12,199,601.98	-	-	12,199,601.98	-	-
宏远电磁线香港有限公司	138,936.00	-	-	138,936.00	-	-
小 计	12,338,537.98	-	-	12,338,537.98	-	-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	546,599,070.55	500,539,507.02
其他业务	39,344,953.42	38,338,777.63
合 计	585,944,023.97	538,878,284.65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情况

(1) 按产品/业务类别分类

产品名称	2023 年 1-6 月	
	收 入	成 本
换位导线	464,137,712.46	425,321,673.19

漆包线	6, 985, 084. 33	6, 246, 979. 75
漆包纸包线	2, 269, 871. 94	1, 966, 951. 72
纸包线	73, 206, 401. 82	67, 003, 902. 36
小 计	546, 599, 070. 55	500, 539, 507. 02

(2) 按地区分类

地区名称	2023 年 1-6 月	
	收 入	成 本
华北	120, 507, 609. 36	114, 035, 095. 24
东北	263, 589, 239. 84	237, 672, 070. 30
国外	72, 220, 221. 66	64, 953, 307. 70
西北	88, 106, 240. 33	81, 881, 497. 22
华中	2, 175, 759. 36	1, 997, 536. 56
小 计	546, 599, 070. 55	500, 539, 507. 02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3年1-6月		
特变电工沈阳变压器集团有限公司	247, 445, 911. 31	42. 23
山东泰开变压器有限公司	72, 615, 905. 27	12. 39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变压器厂	69, 367, 425. 69	11. 84
沈阳昌盛电气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47, 055, 235. 61	8. 03
常州西电变压器有限责任公司	46, 966, 714. 61	8. 02
小 计	483, 451, 192. 49	82. 51

(五) 投资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728, 500. 00	-
处置应收款项融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 190, 497. 88	-2, 967, 113. 24
合 计	-3, 461, 997. 88	-2, 967, 113. 24

十六、补充资料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非经常性损益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公司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情况如下(收益为+，损失为-)：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9,441.12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06,431.45	3,655,087.4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728,500.00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	265,638.41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95,211.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11,000.00	-1,172,000.00
小 计	3,764,490.33	2,653,514.90
减： 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616,341.06	313,936.18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148,149.27	2,339,578.72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3,148,149.27	2,339,578.7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	-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的规定，本公司报告期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 明细情况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07%	6.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26%	5.47%

(2) 计算过程

项 目	序 号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23,610,057.97	20,830,634.34
非经常性损益	2	3,148,149.27	2,339,578.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20,461,908.70	18,491,055.6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4	377,341,726.78	327,323,032.12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5	-	-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6	-	-
报告期内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7	-	-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8	-	-
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9	-	-748,764.57
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10	-	-
报告期月份数	11	6	6

加权平均净资产	12	389,146,755.77	337,738,349.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 =1/12	6.07%	6.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 =3/12	5.26%	5.47%

2. 每股收益

(1) 明细情况

报告期利润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6	0.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2	0.20

续上表：

报告期利润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6	0.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2	0.20

(2)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23,610,057.97	20,830,634.34
非经常性损益	2	3,148,149.27	2,339,578.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20,461,908.70	18,491,055.62
期初股份总数	4	92,045,468.00	92,045,468.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5	-	-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6	-	-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7	-	-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8	-	-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9	-	-
报告期缩股数	10	-	-
报告期月份数	11	6	6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2	92,045,468.00	92,045,468.00
基本每股收益	13=1/12	0.26	0.23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14=3/12	0.22	0.20
---------------	---------	------	------

[注] $12=4+5+6*7/11-8*9/11-10$

(3)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沈阳宏远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06-12